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597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利润表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9-10
母公司利润表	11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14
财务报表附注	15-143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6]005971号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海润光伏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

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海润光伏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润光伏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181,263,111.96	1,853,977,67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注释2	248,482,016.76	152,225,730.35
应收账款	注释3	3,255,449,586.65	2,582,793,011.10
预付款项	注释4	153,579,129.86	182,675,539.69
应收利息	注释5	10,887,157.40	7,727,168.2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719,890,090.54	376,571,277.65
存货	注释7	361,815,142.01	685,377,403.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298,109,396.83	351,436,752.91
流动资产合计		6,229,475,632.01	6,192,784,558.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9	2,000,000.00	2,0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注释10	51,422,224.66	27,796,004.5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192,176,213.42	122,452,651.4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注释12	6,003,425,351.84	6,587,582,480.10
在建工程	注释13	2,392,499,318.78	1,826,885,975.0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注释14	244,638,500.72	249,325,526.62
开发支出		-	-
商誉	注释15	123,293,700.06	123,283,319.82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6	72,720,145.97	72,299,11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7	268,873,003.76	236,075,688.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8	346,443,969.10	125,788,790.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97,492,428.31	9,373,539,550.13
资产总计		15,926,968,060.32	15,566,324,108.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0	787,643,010.76	1,302,754,784.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注释21	918,133,756.41	1,602,802,904.26
应付账款	注释22	3,091,562,226.49	3,103,348,926.65
预收款项	注释23	584,125,297.09	164,811,948.3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4	37,732,958.77	40,904,030.61
应交税费	注释25	347,955,857.54	50,738,180.71
应付利息	注释26	31,025,818.29	39,116,639.2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27	670,160,886.95	418,366,415.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8	1,192,766,557.12	595,360,953.81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661,106,369.42	7,318,204,78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9	1,375,120,832.40	2,209,848,684.34
长期应付款	注释30	1,665,780,530.69	900,644,670.81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注释31	147,838,137.14	108,415,783.98
递延收益	注释32	143,076,158.77	188,806,34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7	-	688,738.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31,815,659.00	3,408,404,222.90
负债合计		10,992,922,028.42	10,726,609,006.20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3	4,724,935,152.00	1,574,978,384.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注释34	1,254,560,771.43	4,405,736,842.2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5	(100,599,065.81)	(102,251,078.35)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注释36	80,549,743.81	80,549,743.81
未分配利润	注释37	(1,019,978,200.84)	(1,116,059,069.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39,468,400.59	4,842,954,821.91
少数股东权益		(5,422,368.69)	(3,239,719.14)
股东权益合计		4,934,046,031.90	4,839,715,102.7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926,968,060.32	15,566,324,108.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8	6,088,965,515.70	4,958,407,048.04
二、营业总成本		6,330,317,344.75	5,972,668,452.01
减：营业成本	注释38	4,944,216,086.74	4,351,608,290.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39	31,467,562.77	25,274,174.62
销售费用	注释40	176,190,291.64	131,827,060.88
管理费用	注释41	622,375,153.02	604,141,078.98
财务费用	注释42	519,936,307.03	517,510,092.32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43	36,131,943.55	342,307,754.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注释44	265,082,100.89	7,249,666.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79,328.91	(506,479.03)
三、营业利润		23,730,271.84	(1,007,011,737.33)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5	117,362,039.53	36,535,637.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7,834.25	265,653.37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6	62,767,798.48	7,236,477.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567.36	320,525.30
四、利润总额		78,324,512.89	(977,712,577.5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7	(15,697,358.60)	(44,900,502.22)
五、净利润		94,021,871.49	(932,812,075.34)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080,868.96	(947,595,474.67)
少数股东损益		(2,058,997.47)	14,783,399.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95,871.69	(111,588,921.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2,012.54	(111,749,673.3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2,012.54	(111,749,673.34)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52,012.54	(111,749,673.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859.15	160,751.7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917,743.18	(1,044,400,996.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732,881.50	(1,059,345,148.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5,138.32)	14,944,151.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03	(0.26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03	(0.26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8,436,180.11	4,562,573,768.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586,347.37	94,472,412.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8	1,040,737,072.87	332,028,25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30,759,600.35	4,989,074,436.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6,107,788.00	3,814,444,526.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5,309,930.59	451,738,24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681,239.43	184,226,58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8	1,108,540,143.50	1,061,193,64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4,639,101.52	5,511,603,00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120,498.83	(522,528,56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7,701.72	1,024,209.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24,077.58	9,728,544.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注释49	419,971,589.68	19,794,619.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8	482,005,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588,368.98	30,897,373.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8,338,571.06	1,225,284,35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613,400.00	192,653,761.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注释49	2,926,103.82	15,160,251.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8	52,000,000.00	490,001.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2,878,074.88	1,433,588,36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289,705.90)	(1,402,690,991.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12,722.60	3,802,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12,722.6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6,659,347.50	3,256,234,838.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8	1,854,546,939.11	1,709,630,457.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6,119,009.21	8,767,965,296.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3,071,588.22	4,508,289,824.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229,714.97	976,494,309.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8	1,395,241,592.60	1,171,279,362.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8,542,895.79	6,656,063,49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423,886.58)	2,111,901,79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541,002.01	121,287,489.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052,091.64)	307,969,730.5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289,086.35	392,319,355.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9	403,236,994.71	700,289,086.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74,978,384.00	-	4,405,736,842.25	-	(102,251,078.35)	-	80,549,743.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74,978,384.00	-	4,405,736,842.25	-	(102,251,078.35)	-	80,549,743.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49,956,768.00	-	(3,151,176,070.82)	-	1,652,012.54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652,012.54	-	-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1,219,302.82)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1,219,302.82)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149,956,768.00	-	(3,149,956,768.00)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149,956,768.00	-	(3,149,956,768.00)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5.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24,935,152.00	-	1,254,560,771.43	-	(100,599,065.81)	-	80,549,743.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418,019.00	-	1,299,560,578.37	-	9,498,594.99	-	80,549,743.81	(108,463,595.13)	375,577,821.15	2,633,141,16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6,418,019.00	-	1,299,560,578.37	-	9,498,594.99	-	80,549,743.81	(108,463,595.13)	375,577,821.15	2,633,141,162.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38,560,365.00	-	3,106,176,263.88	-	(111,749,673.34)	-	-	(947,595,474.67)	(378,817,540.29)	2,206,573,940.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11,749,673.34)	-	-	(947,595,474.67)	14,944,151.03	(1,044,400,996.9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492,500,000.00	-	3,224,326,175.48	-	-	-	-	-	100,000.00	3,716,926,175.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2,500,000.00	-	3,224,326,175.48	-	-	-	-	-	100,000.00	3,716,926,175.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6,060,365.00	-	(46,060,365.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6,060,365.00	-	(46,060,365.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72,089,546.60)	-	-	-	-	-	(393,861,691.32)	(465,951,237.9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74,978,384.00	-	4,405,736,843.25	-	(102,251,078.35)	-	80,549,743.81	(1,116,059,069.80)	(3,239,719.14)	4,839,715,102.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937,420.44	707,351,424.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80,959,489.27	81,522,768.00
应收账款	注释1	882,316,450.58	303,623,898.83
预付款项		611,339,706.30	597,948,410.05
应收利息		35,022,944.81	8,592,585.36
应收股利		35,476,000.00	196,415,489.40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4,384,062,787.54	2,351,966,214.41
存货		82,847,573.34	181,337,064.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	21,681,765.12
流动资产合计		6,396,962,372.28	4,450,439,620.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4,380,472,344.56	4,361,791,544.53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29,432,422.61	1,027,689,351.88
在建工程		54,830,421.49	14,040,727.43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3,341,810.83	42,948,091.9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707,980.58	12,133,93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24,175.32	29,152,485.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227,101.12	2,957,101.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55,036,256.51	5,492,713,236.85
资产总计		12,051,998,628.79	9,943,152,857.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9,073,011.76	289,508,784.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46,809,816.90	285,179,920.00
应付账款		1,481,642,054.53	885,742,699.63
预收款项		109,426,437.19	4,573,104.14
应付职工薪酬		11,946,018.57	8,535,755.65
应交税费		23,994,619.30	3,540,342.34
应付利息		3,236,962.66	776,123.4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460,010,508.57	1,653,449,168.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563,023.65	276,661,241.68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884,702,453.13	3,407,967,139.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293,712,000.0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42,690,652.34	68,934,670.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52,271,488.20	-
递延收益		21,586,297.98	50,015,507.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548,438.52	412,662,178.22
负债合计		6,001,250,891.65	3,820,629,317.43
股东权益：			
股本		4,724,935,152.00	1,574,978,384.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1,368,777,319.10	4,518,734,087.1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0,549,743.81	80,549,743.81
未分配利润		(123,514,477.77)	(51,738,675.01)
股东权益合计		6,050,747,737.14	6,122,523,539.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051,998,628.79	9,943,152,857.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3,395,438,290.91	3,022,411,724.69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3,245,297,031.22	2,988,531,246.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56,454.47	421,999.04
销售费用		5,150,515.55	5,077,701.13
管理费用		178,246,179.20	171,210,969.56
财务费用		53,487,507.05	151,509,446.94
资产减值损失		6,873,107.33	84,192.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注释5	22,917,499.60	215,303,695.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13,800.03	(1,647,384.15)
二、营业利润		(73,455,004.31)	(79,120,135.51)
加：营业外收入		51,586,595.21	7,606,595.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96,344.15
减：营业外支出		58,657,642.99	3,033,268.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070.30
三、利润总额		(80,526,052.09)	(74,546,808.55)
减：所得税费用		(8,750,249.33)	261,112.30
四、净利润		(71,775,802.76)	(74,807,920.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775,802.76)	(74,807,920.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7,908,420.38	2,827,169,545.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649,510.15	1,793,433,18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3,557,930.53	4,620,602,73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74,321,639.11	2,985,797,542.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744,816.74	108,420,17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325,759.93	24,261,94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49,875.08	2,168,110,58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9,642,090.86	5,286,590,24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84,160.33)	(665,987,507.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9,617,560.58	19,609,590.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03,919.80	1,268,729.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8,098,540.00	51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9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410,020.38	21,388,320.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030,407.07	267,972,340.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7,267,000.00	559,409,879.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297,407.07	828,032,21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2,613.31	(806,643,89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02,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2,105,498.50	1,391,480,184.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210,000.00	37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7,315,498.50	5,570,580,184.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4,119,887.77	2,581,030,681.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836,300.50	714,023,368.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767,457.29	502,139,6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4,723,645.56	3,797,193,70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408,147.06)	1,773,386,483.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7,557.92	(12,959,177.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892,136.16)	287,795,899.1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770,503.18	79,974,604.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78,367.02	367,770,503.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十四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74,978,384.00	-	4,518,734,087.10	-	-	-	80,549,743.8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74,978,384.00	-	4,518,734,087.10	-	-	-	80,549,743.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49,956,768.00	-	(3,149,956,768.00)	-	-	-	(71,775,802.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71,775,802.7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149,956,768.00	-	(3,149,956,768.00)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149,956,768.00	-	(3,149,956,768.00)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5.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24,935,152.00	-	1,368,777,319.10	-	-	-	80,549,743.81
							(123,514,477.77)
							6,050,747,737.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418,019.00	-	1,340,468,276.62	-	-	-	80,549,743.8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6,418,019.00	-	1,340,468,276.62	-	-	-	80,549,743.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38,560,365.00	-	3,178,265,810.48	-	-	-	23,069,245.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74,807,920.8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492,500,000.00	-	3,224,326,175.48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2,500,000.00	-	3,224,326,175.48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6,060,365.00	-	(46,060,365.00)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6,060,365.00	-	(46,060,365.00)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5.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74,978,384.00	-	4,518,734,087.10	-	-	-	80,549,743.81
							(51,738,675.01)
							6,122,523,539.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光伏”或“本公司”)为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龙高科”)吸收合并原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或“原海润光伏”)后的存续公司,中龙高科名称变更为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海润光伏注销。

申龙高科以江苏申龙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瀛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江阴申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无锡联合科技网络有限公司、江阴中达科技工业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苏亚包工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发起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03)105号文核准,于2003年9月1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76,311,001股(每股面值1元)。2003年9月24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401。经历次变更,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258,047,644元,股本总额258,047,644股(每股面值1元)。

原海润光伏原名江阴市海润科技有限公司,由任向东、任中秋共同出资组建,并于2004年4月19日取得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812123778),注册资本300万元。经历次变更,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1,240,000,000元。

2011年10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证监许可[2011]1712号《关于核准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吸收合并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证监许可[2011]1713号《关于核准江苏紫金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告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核准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海润光伏的事项和对江苏紫金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要约收购义务的豁免。2011年11月11日,商务部出具了商资批(2011)1326号《商务部关于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向原海润光伏全体股东发行778,370,375股股份吸收合并原海润光伏。吸收合并完成后,申龙高科存续,并转变为外资比例低于25%的上市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更名为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海润光伏依法注销。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1,036,418,019.00元,股本总额1,036,418,019股(每股面值1元)。2011年12月19日,本公司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证

券登记股本数为 1,036,418,019 股。

经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申龙高科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公司住所、经营范围等工商注册信息变更登记手续。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9 日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法定代表人的工商注册信息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除原海润光伏股东以外股东（以下简称“其他股东”）总股本 287,877,28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其他股东每 10 股转增 1.6 股，共计转增 46,060,365 股，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4 年 6 月 11 日。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82,478,384.00 元，股本变更为 1,082,478,384 元。

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经 2014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1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492,500,00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92,5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74,978,384.00 元。

江苏紫金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电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 16.63% 的股份，该股东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与澳大利亚籍自然人 YANG HUI JIN、WU TING TING 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持有本公司 25.40% 的股份。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陆克平。

2015 年 4 月 15 日，紫金电子、YANG HUIJIN、WU TING TING 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之终止协议》。鉴于上述协议签署后，紫金电子、YANG HUIJIN、WU TING TING 的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公司董事会中紫金电子委派的董事会成员将辞去董事职务，陆克平不再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以海润光伏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574,978,38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2015 年 5 月 27 日进行了股权登记。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24,935,152.00 元。

本公司证券简称：*ST 海润，证券代码：600401。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000014948。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孟广宝，注册地点：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 178 号。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单晶硅片、单晶硅棒，多晶硅锭，多晶硅片；从事单、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组件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太阳能发电项目施工总承包、专业

分包、电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28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电力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	奥特斯维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奥特斯维能源研发(太仓)有限公司	研发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鑫辉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泗阳瑞泰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泗阳瑞泰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	太仓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武威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武威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海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润太阳能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红河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红河海润太阳能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olar Power Private Limited	海润印度电力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武威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武威奥特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岳普湖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岳普湖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察哈尔右翼后旗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察哈尔右翼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阿拉善左旗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阿拉善左旗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曲靖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曲靖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易门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易门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合肥海润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电力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尚义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尚义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沽源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沽源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定陶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定陶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哈密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哈密新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和田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和田新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阿克陶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阿克陶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柯坪海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柯坪海鑫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玛纳斯县新湖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玛纳斯新湖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英吉沙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英吉沙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精河县海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精河海鑫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开远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开远奥特斯维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柯坪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柯坪新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建水县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建水奥特斯维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贺兰红恩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贺兰红恩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贺兰兰艾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贺兰兰艾特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贺兰金友恩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贺兰金友恩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贺兰银星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贺兰银星友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蒙自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蒙自奥特斯维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会东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会东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罗平县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罗平新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永仁县健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永仁健翔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Greenvision Ambiente Photo Solar S. R. L.	GAPS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Best Solar EOOD	BestSolar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Agro Elit Eood	Agro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elios Projects EAD	Helios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BCI Cherganovo EOOD	Cherganovo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Firiza Energy SRL	Firiza	控股子公司	70.00%	70.00%
S.C.Green Vision Seven S. R. L.	Gv7	控股子公司	95.50%	95.50%
Hareon Japan Energy Co., LTD	Japan Energy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Armona H1 LLC	Armona H1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Medak Solar Projects Private Limited	Medak	控股子公司	99.90%	99.90%
Dubbak Solar Projects Private Limited	Dubbak	控股子公司	99.90%	99.90%
Empire Solar PSC	Empire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海润京运通(香港)有限公司	京运通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wiss Holding AG	SWISS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Alps Holding AG	ALPS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1 Venture Swiss Holding AG	H1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OLAR GMBH	GMBH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olar Co., Ltd	HK 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olar USA Corporation	USA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OLAR JAPAN COMPANY LIMITED	JAPAN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OLAR AUSTRALIA PTY LTD	Australia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Energy Japan Co., LTD	Energy Japan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OLAR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areon Solar Singapore Private Ltd	Singapore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Nereus Capital Investments SGP PTE	Nereus	控股子公司	99.95%	99.95%
H2 Venture Swiss Holding AG	H2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衡水润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衡水润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连云港锦运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连云港锦运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郎溪启运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郎溪启运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沈阳润申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沈阳润申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舟山慧泽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舟山慧泽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威海市博润达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威海博润达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朝阳润申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朝阳润申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丹东市润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丹东润申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广州运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州运鑫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抚顺市启新光发电有限公司	抚顺启新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湛江鑫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湛江鑫启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含山新润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含山新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州宝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州宝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天津慧泽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慧泽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莱芜顺风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莱芜顺风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上海儒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儒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邯郸润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邯郸润鑫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邢台润兴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邢台润兴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绥化海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绥化海龙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宿迁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宿迁新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镇江天之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镇江天之源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叶集试验区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叶集新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诸城启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诸城启航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赤城光耀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赤城光耀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南京伽之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南京伽之能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武安市圣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武安圣莹	控股子公司	80.00%	80.00%
白山市润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白山润鑫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泰安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泰安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长垣县德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长垣德诺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东营瑞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瑞丰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宿迁鑫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宿迁鑫达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北海合浦新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北海合浦新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马鞍山新天合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马鞍山新天合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广德海博瑞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广德海博瑞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太原市光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太原光辉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巴林右旗赤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巴林右旗赤伟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陕县瑞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陕县瑞光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曲阳中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曲阳中祥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沛县润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沛县润宏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奈曼旗明宇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奈曼旗明宇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涉县中博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涉县中博瑞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滕州市强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滕州强辉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邵武顺风风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邵武顺风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沙河市顺海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沙河顺海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顺风风光电发电（泰安）有限公司	泰安顺风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安达新正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安达新正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察右中旗卓日光电有限公司	察右中旗卓日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曲阳新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曲阳新晟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镇原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镇原旭阳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化德兴瑞达光电有限公司	化德兴瑞达	控股子公司	90.00%	90.00%
河北卓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卓悟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秦皇岛市隔河头太阳能有限公司	秦皇岛隔河头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五莲县鑫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五莲鑫达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新疆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海润太阳能实业投资(太仓)有限公司	海润太阳能（太仓）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宁夏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宁夏电力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内蒙古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电力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红河海润电力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建水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建水海鑫电力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红河蒙自海鑫光伏投资有限公司	蒙自海鑫光伏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罗平海鑫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永仁海鑫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45 户，减少 9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红河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新设
Hareon Solar Power Private Limited	新设
建水县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蒙自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会东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罗平县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永仁县健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名称	变更原因
Armona H1 LLC	新设
Medak Solar Projects Private Limited	新设
Dubbak Solar Projects Private Limited	新设
Empire Solar PSC	新设
Hareon Energy Japan Co., LTD	新设
HAREON SOLAR INDIA PRIVATE LIMITED	新设
Hareon Solar Singapore Private Ltd	新设
Nereus Capital Investments SGP PTE	新设
H2 Venture Swiss Holding AG	新设
海润日本能登股份有限公司(Hareon Japan Noto Co., LTD)	新设
北海合浦新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广德海博瑞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新设
太原市光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巴林右旗赤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陕县瑞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曲阳中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沛县润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奈曼旗明宇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新设
涉县中博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滕州市强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安达新正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察右中旗卓日光电有限公司	新设
曲阳新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镇原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化德兴瑞达光电有限公司	新设
河北卓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五莲县鑫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秦皇岛市隔河头太阳能有限公司	收购
FORSHINE(HONG KONG)LIMITED	收购
邵武顺风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收购
沙河市顺海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收购
顺风光电发电(泰安)有限公司	收购
内蒙古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建水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红河蒙自海鑫光伏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	出售
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
Hareon JAPAN Kama	出售
Hareon Japan Noto Co., LTD	出售
泰兴市海润扬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
江阴鑫辉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出售
奥特斯维光电发电（太仓）有限公司	出售
定远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欧元、美元、日元、韩元、澳元、保加利亚列弗、印度卢比及罗马尼亚新列伊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

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

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上月月末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

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

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占年末应收账款总额 10%以上或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按两者孰低的原则），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占年末其他应收款总额 10%以上或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按两者孰低的原则）。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下同）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确定组合的依据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0%
半年至一年	1%
一年至两年	10%
两年至三年	30%
三年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证据表明应单独测试计提减值准备的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证据表明不存在收回风险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有证据表明关联方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他收回方式的，以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6. 工程施工成本核算方法

工程施工成本以所订立的单项合同为对象，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其他直接费用和应分摊的施工间接费用等。工程施工核算的内容为累计已实际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工程结算为工程施工的备抵科目，核算的内容为已办理工程结算的价款。累计已实际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大于已办理工程结算的价款，其差额为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在存货项目中列示，若累计已实际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小于已办理工程结算的价款，其差额为未完工已结算工程，在其他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

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

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10%	4.50%
机器设备	10年	10%	9.00%
电子设备	3-5年	10%	18.00%-30.00%
运输设备	5年	10%	18.00%
太阳能电站	20年	0%	5%
其他设备	5年	10%	18.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机器设备	10年	10%	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 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 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商标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

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法定年限
专利权	5-15年	合同约定的可使用年限
软件	2-8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

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备注
车间改造	5	
固定资产装修	5	
零星工程	5	
设备维护费	5	
租赁费	租赁期	
融资手续费	融资服务期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

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已发出并经对方签收、符合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后确认为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本公司完工百分比按工程完工确认单确认。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七）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

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简称	增值税税率	营业 税税率	城市维护 建设税	教育费 附加费率	企业 所得税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部	17%	5%	5%	5%	15%	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32000773），有效期：三年。2015 年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电力公司	17%	5%	5%	5%	25%	
奥特斯维	17%	5%	5%	5%	15%	奥特斯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32001039），有效期：三年。2015 年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研发	17%	5%	5%	5%	25%	
鑫辉公司	17%	5%	5%	5%	15%	鑫辉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32001228），有效期：三年。2015 年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合肥海润	17%	5%	5%	5%	15%	合肥海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4000817），有效期：三年。2015 年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泗阳瑞泰	17%	3%	5%	5%	15%	泗阳瑞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2001606），有效期：三年。2015 年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太仓海润	17%	5%	5%	5%	25%	
武威海润	17%	5%	5%	5%	25%	
上海海润	17%	5%	7%	5%	25%	
海润太阳能	17%	5%	5%	5%	25%	
红河海润太阳能	17%	5%	7%	5%	25%	
海润印度电力	14.5%	10%	---	---	19.06%-3 4.61%	
武威奥特	17%	---	1%	5%	---	2014 年-2016 年免征免缴企业所得税,2017-2019 年所得税减半征收
岳普湖	17%	---	5%	5%	---	2014 年-2016 年免征免缴企业所得税,2017-2019 年所得税减半征收
察哈尔右翼	17%	---	5%	5%	25%	
阿拉善左旗	17%	---	5%	5%	25%	
曲靖	17%	---	1%	5%	25%	
易门海润	17%	---	5%	5%	2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简称	增值税税率	营业 税税率	城市维护 建设税	教育费 附加费率	企业 所得税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合肥电力	17%	---	5%	5%	25%	
高义海润	17%	---	5%	5%	25%	
洁源海润	17%	---	1%	5%	25%	
定陶海润	17%	---	5%	5%	25%	
哈密新润	17%	---	7%	5%	25%	
和田新润	17%	---	1%	5%	25%	
阿克陶海润	17%	---	5%	5%	25%	
柯坪海鑫	17%	---	5%	5%	25%	
玛纳斯新湖	17%	---	1%	5%	25%	
英吉沙海润	17%	---	5%	5%	25%	
精河海鑫	17%	---	5%	5%	25%	
开远奥特斯维	17%	---	1%	5%	25%	
柯坪新润	17%	---	5%	5%	25%	
建水奥特斯维	17%	---	1%	5%	25%	
贺兰红恩	17%	---	5%	5%	25%	
贺兰兰艾特	17%	---	5%	5%	25%	
贺兰金友恩	17%	---	5%	5%	25%	
贺兰银星友	17%	---	5%	5%	25%	
蒙自奥特斯维	17%	---	1%	5%	25%	
会东海润	17%	---	5%	5%	25%	
罗平新润	17%	---	1%	5%	25%	
永仁健翔	17%	---	1%	5%	25%	
GAPS	22%	---	---	---	31%	基本电费和 FIT 收入不交增值税
BestSolar	20%	---	---	---	10%	
Agro	20%	---	---	---	10%	
Helios	20%	---	---	---	10%	
Cherganovo	20%	---	---	---	10%	
Firiza	24%	---	---	---	16%	基本电费和 GC 收入不交增值税
Gv7	24%	---	---	---	16%	基本电费和 GC 收入不交增值税
Japan Energy	8%	---	---	---	28.05%-35.64%	
Armona III	0%	---	---	---	16%-45.3%	
Medak	14.5%	10%	---	---	19.06%-34.61%	2015 年 11 月 15 日之前为 14%，之后为 14.5%
Dubhak	14.5%	10%	10%	---	19.06%-34.61%	2015 年 11 月 15 日之前为 14%，之后为 14.5%
Empire	---	---	---	---	6%	基本企业所得税率为 24%，项目享受 10 年 7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简称	增值税税率	营业 税税率	城市维护 建设税	教育费 附加费率	企业 所得税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减免（前 10 年税率 6%）
京运通	---	---	---	---	16.5%	
SWISS	8%	---	---	---	8.5%	
ALPS	8%	---	---	---	8.5%	
HI	8%	---	---	---	8.5%	
GMBH	19%-20%	---	---	---	26%	
HK 公司	---	---	---	---	16.5%	
USA	6%-9%	---	---	---	16%-45.3%	
JAPAN	8%	---	---	---	28.05%-35.64%	
Australia	10%	---	---	---	30%	
Energy Japan	8%	---	---	---	28.05%-35.64%	
INDIA	14.5%	10%	---	---	19.06%-34.61%	
Singapore	7%	---	---	---	17%	
Nereus	7%	---	---	---	17%	
HI2	8%	---	---	---	9%	
衡水润锦	17%	5%	5%	3%	25%	
连云港锦运	17%	5%	5%	3%	25%	
郎溪启运	17%	5%	5%	3%	25%	
沈阳润申	17%	5%	5%	3%	25%	
舟山慧泽	17%	5%	5%	3%	25%	
威海博润达	17%	5%	5%	3%	25%	
朝阳润申	17%	5%	5%	3%	25%	
丹东润申	17%	5%	5%	3%	25%	
广州运鑫	17%	5%	5%	3%	25%	
抚顺启新	17%	5%	5%	3%	25%	
洪江鑫启	17%	5%	5%	3%	25%	
含山新润	17%	5%	5%	3%	25%	
湖州宝润	17%	5%	5%	3%	25%	
天津慧泽	17%	5%	5%	3%	25%	
莱芜顺凤	17%	5%	5%	3%	25%	
上海傍润	17%	5%	5%	3%	25%	
邯郸润鑫	17%	5%	5%	3%	25%	
邢台润兴	17%	5%	5%	3%	25%	
绥化海龙	17%	5%	5%	3%	2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简称	增值税税率	营业 税税率	城市维护 建设税	教育费 附加费率	企业 所得税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宿迁新润	17%	5%	5%	3%	25%	
镇江天之源	17%	5%	5%	3%	25%	
叶集新润	17%	5%	5%	3%	25%	
诸城启航	17%	5%	5%	3%	25%	
赤城光耀	17%	5%	5%	3%	25%	
南京伽之能	17%	5%	5%	3%	25%	
武安圣莹	17%	5%	5%	3%	25%	
白山润鑫	17%	5%	5%	3%	25%	
泰安海润	17%	5%	5%	3%	25%	
长垣德诺	17%	5%	5%	3%	25%	
东营瑞丰	17%	5%	5%	3%	25%	
宿迁鑫达	17%	5%	5%	3%	25%	
北海合浦新润	17%	5%	5%	3%	25%	
马鞍山新天合	17%	5%	5%	3%	25%	
广德海博瑞	17%	5%	5%	3%	25%	
太原光辉	17%	5%	5%	3%	25%	
巴林右旗赤伟	17%	5%	5%	3%	25%	
陕县瑞光	17%	5%	5%	3%	25%	
曲阳中祥	17%	5%	5%	3%	25%	
沛县润宏	17%	5%	5%	3%	25%	
奈曼旗明宇	17%	5%	5%	3%	25%	
涉县中博瑞	17%	5%	5%	3%	25%	
滕州强辉	17%	5%	5%	3%	25%	
邵武顺风	17%	5%	5%	3%	25%	
沙河顺海	17%	5%	5%	3%	25%	
泰安顺风	17%	5%	5%	3%	25%	
安达新正	17%	5%	5%	3%	25%	
察右中旗卓日	17%	5%	5%	3%	25%	
曲阳新晟	17%	5%	5%	3%	25%	
镇原旭阳	17%	5%	5%	3%	25%	
化德兴瑞达	17%	5%	5%	3%	25%	
河北卓悟	17%	5%	5%	3%	25%	
秦皇岛隔河头	17%	5%	5%	3%	25%	
五莲鑫达	17%	5%	5%	3%	25%	
新疆	17%	---	5%	5%	25%	
海润太阳能	17%	---	5%	5%	25%	

简称	增值税税率	营业 税税率	城市维护 建设税	教育费 附加费率	企业 所得税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新疆	17%	---	5%	5%	25%	
海润太阳能 (太仓)	17%	---	5%	5%	25%	
宁夏电力	17%	---	5%	5%	25%	
内蒙古电力	17%	---	5%	5%	25%	
红河海润电力	17%	---	7%	5%	25%	
建水海鑫电力	17%	---	5%	5%	25%	
蒙自海鑫光伏	17%	---	5%	5%	25%	
罗平海鑫	17%	---	5%	5%	25%	
永仁海鑫	17%	---	5%	5%	25%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8,223.15	384,122.51
银行存款	402,878,771.56	699,904,963.84
其他货币资金	778,026,117.25	1,153,688,588.94
合计	1,181,263,111.96	1,853,977,675.2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0,973,066.19	792,867,394.08
保函保证金	60,082,358.43	29,209,317.89
信用证保证金	205,908,484.18	229,855,993.62
贷款保证金	74,196,418.60	72,986,883.35
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56,865,789.85	28,769,000.00
合计	778,026,117.25	1,153,688,588.94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387,371.51	143,521,330.35
商业承兑汇票	176,094,645.25	8,704,400.00
合计	248,482,016.76	152,225,730.35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77,053,637.05	---
商业承兑汇票	---	116,196,498.94
合计	2,177,053,637.05	116,196,498.94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374,593.19	6.51	158,311,380.61	69.63	69,063,212.5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61,977,886.31	93.34	75,591,512.24	2.32	3,186,386,374.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27,369.06	0.15	5,427,369.06	100.00	---
合计	3,494,779,848.56	100.00	239,330,261.91	6.85	3,255,449,586.6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176,983.85	10.82	174,354,784.45	57.13	130,822,199.4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8,907,112.47	88.98	56,936,300.77	2.27	2,451,970,811.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98,349.95	0.20	5,398,349.95	100.00	---
合计	2,819,482,446.27	100.00	236,689,435.17	8.39	2,582,793,011.10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意大利公司	196,558,440.90	127,495,228.32	64.8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Medsolar S.P.A	9,677,107.17	9,677,107.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Solarpower GMBH De	9,203,233.59	9,203,233.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鼎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004,675.00	6,004,6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市永能光电有限公司	5,931,136.53	5,931,136.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7,374,593.19	158,311,380.61	69.63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半年以内	2,465,233,358.24	---	---
半年至一年	303,107,984.87	3,031,079.84	1.00
一至两年	377,906,757.58	37,790,675.76	10.00
两至三年	115,655,707.12	34,696,712.14	30.00
三至五年	2,068.00	1,034.00	50.00
五年以上	72,010.50	72,010.50	100.00
合计	3,261,977,886.31	75,591,512.24	2.3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宝旭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867,350.00	867,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ILB Helios Spain, S.A.	2,157,374.08	2,157,374.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Eco Supplies Solar AB	2,402,644.98	2,402,644.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427,369.06	5,427,369.06	100.00	

2. 本期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038,636.23 元, 转回坏账准备 15,397,809.49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酒泉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80,873,220.50	19.48	---
景泰县矩阵新能源有限公司	302,505,448.50	8.65	---
开鲁县盛达光电有限公司	285,000,799.50	8.16	---
科左中旗国电中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42,221,320.00	6.93	---
武威海润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9,489,657.00	5.71	19,948,965.70
合计	1,710,090,445.50	48.93	19,948,965.70

期末应收账款质押情况详见附注六、注释 50。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32,025,966.64	85.96	154,337,636.02	84.49
一至两年	12,851,577.59	8.37	27,460,341.76	15.03
两至三年	7,829,087.46	5.10	184,351.40	0.10
三年以上	872,498.17	0.57	693,210.51	0.38
合计	153,579,129.86	100.00	182,675,539.6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性质或内容
中业环能（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9,552,000.00	38.78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924,404.78	15.58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无锡国瑞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423,638.20	13.3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阿克苏有限公司	22,850,000.00	14.88	一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MINERVA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S. A.	16,318,960.00	10.62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43,069,002.98	93.16		

注释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存款利息	10,887,157.40	7,727,168.27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64,480.50	3.62	4,064,480.50	14.80	23,4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1,306,763.76	96.38	34,816,673.22	4.76	696,490,090.5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58,771,244.26	100.00	38,881,153.72	5.12	719,890,090.5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64,480.50	6.84	4,064,480.50	14.80	23,4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3,918,209.26	93.16	20,746,931.61	5.55	353,171,277.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01,382,689.76	100.00	24,811,412.11	6.18	376,571,277.65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	10.00	保证金，不可收回风险较小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	10.00	保证金，不可收回风险较小
Isovoltaic AG	1,464,480.50	1,464,480.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464,480.50	4,064,480.50	14.8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半年以内	595,746,933.37	---	---
半年至一年	9,535,728.61	95,357.29	1.00
一至两年	51,895,414.82	5,189,541.48	10.00
两至三年	45,194,369.50	13,558,310.88	30.00
三至五年	25,921,707.78	12,960,853.90	50.00
五年以上	3,012,609.68	3,012,609.67	100.00
合计	731,306,763.76	34,816,673.22	4.7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362,711.26 元，转回坏账准备 1,288,465.15 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504.5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267,691,273.37	143,168,406.26
备用金	4,647,804.33	2,831,300.16
代垫款	18,465,519.53	31,895,287.53
未认证待抵扣进项税额	191,432,427.16	145,460,891.53
应收股权转让款	137,370,328.84	---
其他	139,163,891.03	78,026,804.28
合计	758,771,244.26	401,382,689.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待抵扣进项税	191,432,427.16	半年以内	25.23	---
BAO XING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股权转让款	59,999,849.28	半年以内	7.91	---
江苏永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77,370,479.56	半年以内	10.19	---
National Electric Company EAD	过网费保证金	29,727,776.75	两至三年	3.92	8,918,333.03
		2,689,772.51	半年以内	0.35	---
中兴新能源设备租赁(香港)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169,280.00	一至两年	4.11	3,116,928.00
合计		392,389,585.26		51.71	12,035,261.03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724,481.95	1,747.15	124,722,734.80	126,251,339.01	---	126,251,339.01
低值易耗品	11,018,465.93	---	11,018,465.93	14,081,043.38	---	14,081,043.38
自制半成品	18,488,113.75	1,053,694.15	17,434,419.60	4,361,557.90	---	4,361,557.90
在产品	24,494,354.40	---	24,494,354.40	51,703,194.10	---	51,703,194.10
库存商品	38,700,937.08	1,357,762.92	37,343,174.16	427,913,408.78	3,825,520.53	424,087,888.25
委托加工物资	278,017.75	---	278,017.75	14,445,008.75	---	14,445,008.75
发出商品	81,853,220.32	---	81,853,220.32	14,350,234.72	---	14,350,234.7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4,670,755.05	---	64,670,755.05	36,097,137.47	---	36,097,137.47
合计	364,228,346.23	2,413,204.22	361,815,142.01	689,202,924.11	3,825,520.53	685,377,403.58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1,747.15	---	---	---	---	1,747.15
自制半成品	---	1,594,357.83	---	---	540,663.68	---	1,053,694.15
库存商品	3,825,520.53	---	---	2,464,720.01	3,037.60	---	1,357,762.92
合计	3,825,520.53	1,596,104.98	---	2,464,720.01	543,701.28	---	2,413,204.22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自制半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3. 本期无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681,709,137.27
累计已确认毛利	777,746,951.13
减：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394,785,333.3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4,670,755.05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认证待抵扣进项税	212,014,427.13	321,436,752.91
理财产品	82,000,000.00	30,000,000.00
已缴所得税	4,094,969.70	---
合计	298,109,396.83	351,436,752.91

注释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	---	---
按成本计量	2,000,000.00	---	2,000,000.00	2,050,000.00	---	2,05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2,000,000.00	2,050,000.00	---	2,05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睢宁海润太平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	50,000.00	---	---	50,000.00
巴楚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	50,000.00	---	---	50,000.00
武威海润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	50,000.00	---	---	50,000.00
酒泉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	50,000.00	---	---	50,000.00
邵武顺风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5%	50,000.00	---	50,000.00	---
国电电力哈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5%	1,750,000.00	---	---	1,750,000.00
金昌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	50,000.00	---	---	50,000.00
合计		2,050,000.00	---	50,000.00	2,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睢宁海润太平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
巴楚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
武威海润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
酒泉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
邵武顺风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	---	---	---	---
国电电力哈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
金昌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
合计	---	---	---	---	---

公司持有国电电力哈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5%的股权,但对国电电力哈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无重大影响,故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

注释10.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绿色权证补贴	51,422,224.66	---	51,422,224.66	27,796,004.52	---	27,796,004.52

长期应收款的说明:罗马尼亚的绿色权证补贴政策详见注释六、注释 32、1。

期末长期应收款质押情况详见附注六、注释 50。

注释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国电懿令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2,034,640.83	---	---	2,177,977.98	---	---	---	---	---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2,327,499.01	---	---	1,150,076.53	---	---	---	---	---
格尔木国电电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8,173,503.40	---	---	691,994.08	---	---	---	---	---
国电电力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0,419.38	---	---	(300,419.38)	---	---	---	---	---
吉林海润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86,326.81	---	---	1,165.00	---	---	---	---	---
酒泉奥斯特斯维光伏有限公司	5,696,726.80	---	---	(6,994.18)	---	---	---	---	---
国电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3,433,535.26	---	---	3,718,342.59	---	---	---	---	---
ReNew Solar Energy (Karnataka) Private Limited	---	58,113,400.00	---	847,186.29	---	---	---	---	(11,669,166.98)
大连鼎常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15,000,000.00	---	---	---	---	---	---	---
小计	122,452,651.49	73,113,400.00	---	8,279,328.91	---	---	---	---	(11,669,166.98)
合计	122,452,651.49	73,113,400.00	---	8,279,328.91	---	---	---	---	(11,669,166.98)

注释12.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太阳能电站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8,928,120.44	2,524,677,622.59	99,176,554.19	15,059,021.79	75,826,721.74	3,296,615,575.19	826,084,899.67	8,376,368,51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95,026,871.70	398,895,583.65	1,525,655.57	1,165,924.82	4,782,575.22	72,154,207.32	249,222,504.77	822,773,323.05
购置	---	10,264,112.13	628,400.02	829,470.52	59,494.08	---	---	11,781,476.75
在建工程转入	95,026,871.70	185,041,727.92	897,255.55	336,454.30	4,723,081.14	72,154,207.32	---	358,179,597.94
融资租入	---	---	---	---	---	---	249,222,504.77	249,222,504.77
其他转入	---	203,589,743.59	---	---	---	---	---	203,589,743.59
3. 本期减少金额	---	436,821,613.99	244,211.48	564,667.81	195,992.42	382,226,285.49	206,732,951.15	1,026,785,722.34
处置或报废	---	15,392,478.59	232,897.43	564,667.81	195,992.42	---	---	16,386,036.25
融资租出	---	421,429,135.40	---	---	---	29,142,254.48	---	450,571,389.88
其他转出	---	---	11,314.05	---	---	353,084,031.01	206,732,951.15	559,828,296.21
4. 期末余额	1,633,954,992.14	2,486,751,592.25	100,457,998.28	15,660,278.80	80,413,304.54	2,986,543,497.02	868,574,453.29	8,172,356,116.32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7,454,017.86	921,306,853.88	72,999,502.66	9,134,308.09	43,518,150.34	216,091,217.62	149,986,127.28	1,610,490,177.73
2. 本期增加金额	69,394,997.99	278,609,200.72	10,970,169.40	2,010,995.69	10,185,532.02	153,282,215.77	51,476,880.18	575,929,991.77
计提	69,394,997.99	278,609,200.72	10,970,169.40	2,010,995.69	10,185,532.02	153,282,215.77	---	524,453,111.59
融资租入	---	---	---	---	---	---	51,476,880.18	51,476,880.18
3. 本期减少金额	---	149,126,485.69	215,984.68	380,423.35	165,290.56	27,606,467.66	---	177,494,651.94
处置或报废	---	23,136.80	209,607.69	380,423.35	165,290.56	---	---	778,458.40
融资租出	---	149,103,348.89	---	---	---	---	---	149,103,348.89
其他转出	---	---	6,376.99	---	---	27,606,467.66	---	27,612,844.6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太阳能电站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合计
4. 期末余额	266,849,015.85	1,050,789,568.91	83,753,687.38	10,764,880.43	53,538,391.80	341,766,965.73	201,463,007.46	2,008,925,517.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7,397,948.36	---	---	---	170,897,909.42	---	178,295,85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20,285,485.73	---	20,285,485.73
计提	---	---	---	---	---	20,285,485.73	---	20,285,485.7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38,576,096.59	---	38,576,096.59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其他转出	---	---	---	---	---	38,576,096.59	---	38,576,096.59
4. 期末余额	---	7,397,948.36	---	---	---	152,607,298.56	---	160,005,246.9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7,105,976.29	1,428,564,074.98	16,704,310.90	4,895,398.37	26,874,912.74	2,492,169,232.73	667,111,445.83	6,003,425,351.8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1,474,102.58	1,595,972,820.35	26,177,051.53	5,924,713.70	32,308,571.40	2,909,626,448.15	676,098,772.39	6,587,582,480.10

2. 期末通过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840,645,418.15	200,260,889.46	---	640,384,528.69
太阳能电站	27,929,035.14	1,202,118.00	---	26,726,917.14
合计	868,574,453.29	201,463,007.46	---	667,111,445.83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3,489,605.31	权证尚在办理中

4.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01,419,271.39	161,272,822.15	---	640,146,449.24
机器设备	1,255,774,686.19	617,767,862.97	674,424.72	637,332,398.50
太阳能电站	2,336,496,033.53	231,465,467.53	112,609,760.25	1,992,420,805.75
合计	4,393,689,991.11	1,010,506,152.65	113,284,184.97	3,269,899,653.49

注释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本部扩能工程	54,830,421.49	---	54,830,421.49	13,969,972.71	---	13,969,972.71
奥特斯维宿舍楼工程	56,178,633.66	---	56,178,633.66	49,978,633.66	---	49,978,633.66
鑫辉生产线及厂房工程	322,705,662.86	---	322,705,662.86	292,439,875.45	---	292,439,875.45
合肥生产线及厂房工程	178,015,095.53	---	178,015,095.53	174,232,299.72	---	174,232,299.72
合肥宿舍楼工程	4,527,617.53	---	4,527,617.53	63,865,937.69	---	63,865,937.69
云南红河 100MW 组件生产车间工程	9,858,617.86	---	9,858,617.86	---	---	---
易门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1,619,427.64	---	1,619,427.64	1,592,848.44	---	1,592,848.44
尚义 100MW 电站项目工程	10,096,105.99	---	10,096,105.99	3,388,688.17	---	3,388,688.17
沽源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1,614,951.42	---	1,614,951.42	889,560.60	---	889,560.60
和田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142,070,186.81	---	142,070,186.81	76,361,266.81	---	76,361,266.81
柯坪 30MW 电站项目工程	218,505,329.24	---	218,505,329.24	116,004,505.58	---	116,004,505.58
精河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3,150,814.94	---	3,150,814.94	905,071.80	---	905,071.80
建水麻栗树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6,754,762.48	---	6,754,762.48	---	---	---
建水下海尾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283,516,468.30	---	283,516,468.30	---	---	---
建水大风丫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333,480,219.59	---	333,480,219.59	---	---	---
贺兰银星友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12,275,754.60	---	12,275,754.60	---	---	---
蒙自洛戈底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325,921,024.58	---	325,921,024.58	---	---	---
郎溪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4,693,444.78	---	4,693,444.78	4,663,318.88	---	4,663,318.88
莱芜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21,062,276.23	---	21,062,276.23	20,708,815.50	---	20,708,815.50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河北邢台分布式电站项目工程	27,724,310.59	---	27,724,310.59	---	---	---
黑龙江绥化电站项目工程	6,514,384.10	---	6,514,384.10	6,411,271.90	---	6,411,271.90
宿迁新润电站项目工程	1,413,356.37	---	1,413,356.37	155,426.39	---	155,426.39
贺进镇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147,271,256.76	---	147,271,256.76	36,901,869.97	---	36,901,869.97
涉县 50MW 光伏电站项目工程	7,490,596.90	---	7,490,596.90	---	---	---
Armona 电站项目	1,170,917.32	---	1,170,917.32	---	---	---
Medak 8.24MW	2,338,084.69	---	2,338,084.69	---	---	---
沙河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31,777,317.15	---	31,777,317.15	34,239,031.00	---	34,239,031.00
邵武 5MW 电站项目工程	16,731,985.52	---	16,731,985.52	63,050,838.90	---	63,050,838.90
秦皇岛项目	153,688,917.01	---	153,688,917.01	---	---	---
奥特斯维厂房及生产线工程	209,817.32	---	209,817.32	112,186,098.30	---	112,186,098.30
本公司年产 2016T 多晶硅锭、8000 万片多晶硅片项目	---	---	---	70,754.72	---	70,754.72
通辽 100MW 电站项目工程	---	---	---	697,882,408.19	---	697,882,408.19
太仓 4.298MW 电站项目工程	---	---	---	13,498,968.18	---	13,498,968.18
其他设备安装工程	460,764.96	---	460,764.96	601,352.39	---	601,352.39
印度工厂	277,650.02	---	277,650.02	---	---	---
泰安顺风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616.02	---	616.02	31,400,157.00	---	31,400,157.00
含山新润 15MW 电站项目工程	267,463.27	---	267,463.27	9,614,421.37	---	9,614,421.37
其他电站项目 (46 个)	4,285,065.25	---	4,285,065.25	1,872,581.68	---	1,872,581.68
合计	2,392,499,318.78	---	2,392,499,318.78	1,826,885,975.00	---	1,826,885,975.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 进度	资金来源
本部扩能工程	27,100 万元	13,969,972.71	82,547,549.92	32,408,391.16	9,278,709.98	54,830,421.49	98.80%	自筹
奥特斯维宿舍楼工程	6,110 万元	49,978,633.66	6,200,000.00	---	---	56,178,633.66	91.03%	自筹
鑫辉生产线及厂房工程	79,500 万元	292,439,875.45	90,708,776.45	60,442,989.04	---	322,705,662.86	99.36%	自筹
合肥生产线及厂房工程	12,600 万元	174,232,299.72	11,648,055.07	7,865,259.26	---	178,015,095.53	99.82%	自筹
合肥宿舍楼工程	12,730 万元	63,865,937.69	9,398,345.84	68,736,666.00	---	4,527,617.53	61.82%	自筹
云南红河 100MW 组件生产车间工程	1,697 万元	---	10,530,121.80	671,503.94	---	9,858,617.86	62.05%	自筹
易门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39,226 万元	1,592,848.44	26,579.20	---	---	1,619,427.64	0.41%	自筹
尚义 100MW 电站项目工程	78,050.2 万元	3,388,688.17	6,707,417.82	---	---	10,096,105.99	1.29%	自筹
沽源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39,023 万元	889,560.60	725,390.82	---	---	1,614,951.42	0.41%	自筹
和田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16,350 万元	76,361,266.81	65,708,920.00	---	---	142,070,186.81	82.40%	自筹
柯坪 30MW 电站项目工程	24,625 万元	116,004,505.58	102,500,823.66	---	---	218,505,329.24	89.09%	自筹
稍河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39,025 万元	905,071.80	2,245,743.14	---	---	3,150,814.94	0.81%	自筹
建水麻栗树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	---	6,754,762.48	---	---	6,754,762.48	1.84%	募集
建水下海尾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	---	283,516,468.30	---	---	283,516,468.30	79.88%	募集
建水大风丫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	---	333,480,219.59	---	---	333,480,219.59	93.51%	募集
贺兰银星友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5,100 万元	---	12,275,754.60	---	---	12,275,754.60	24.07%	自筹
蒙自洛戈底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36,717 万元	---	325,921,024.58	---	---	325,921,024.58	92.33%	募集
郎溪 50MW 电站项目工程	36,626 万元	4,663,318.88	30,125.90	---	---	4,693,444.78	1.28%	自筹
莱芜 20MWp 电站项目工程	14,701 万元	20,708,815.50	353,460.73	---	---	21,062,276.23	14.33%	自筹
河北邢台分布式电站项目工程	439,500 万元	---	27,724,310.59	---	---	27,724,310.59	0.63%	自筹
黑龙江绥化电站项目工程	366,250 万元	6,411,271.90	103,112.20	---	---	6,514,384.10	0.18%	自筹
宿迁新润电站项目工程	7,325 万元	155,426.39	1,257,929.98	---	---	1,413,356.37	1.93%	自筹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 进度	资金来源
贺进镇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16,071.3 万元	36,901,869.97	110,369,386.79	---	---	147,271,256.76	88.11%	自筹
涉县 50MW 光伏电站项目工程	38,612 万元	---	7,490,596.90	---	---	7,490,596.90	1.94%	自筹
Armona 电站项目	1,104 万元	---	1,170,917.32	---	---	1,170,917.32	10.61%	自筹
Medak 8.24MW	5,142 万元	---	2,338,084.69	---	---	2,338,084.69	4.55%	自筹
沙河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14,650 万元	34,239,031.00	---	---	2,461,713.85	31,777,317.15	22.37%	自筹
邵武 5MW 电站项目工程		63,050,838.90	---	---	46,318,853.38	16,731,985.52	6.90%	自筹
杂草岛项目	17,759.5 万元		158,807,003.77	---	5,118,086.76	153,688,917.01	84.48%	自筹
奥特斯维厂房及生产线工程	75,000 万元	112,186,098.30	424,801.85	112,401,082.83	---	209,817.32	96.21%	自筹
本公司年产 2016T 多晶硅锭、8000 万片多晶硅片扩建项目	61,097 万元	70,754.72	---	33,018.87	37,735.85	---	---	募集
通辽 100MW 电站项目工程		697,882,408.19	65,099,347.16	---	762,981,755.35	---	---	自筹
海润泰兴扬子鑫福 8.96844MW 金太 阳示范工程		---	4,676,678.08	4,676,678.08	---	---	---	自筹
太倉 4.298MW 电站项目工程	3,776 万元	13,498,968.18	17,016,011.58	30,514,979.76	---	---	---	自筹
高知 2.24MW 项目工程	3,471.45 万元	---	36,962,549.48	36,962,549.48	---	---	---	自筹
石川 2.03MW 项目工程	2,619.38 万元	---	15,611,257.20	---	15,611,257.20	---	---	自筹
其他设备安装工程		601,352.39	14,535,813.72	3,466,479.52	11,209,921.63	460,764.96	---	自筹
印度工厂	21,000 万元	---	277,650.02	---	---	277,650.02	---	自筹
泰安顺风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14,377 万元	31,400,157.00	---	---	31,399,540.98	616.02	0.01%	自筹
含山新润 15MW 电站项目工程	10,988 万元	9,614,421.37	---	---	9,346,958.10	267,463.27	0.24%	自筹
其他电站项目 (46 个)		1,872,581.68	3,378,922.28	---	966,438.71	4,285,065.25		
合计		1,826,885,975.00	1,818,523,913.51	358,179,597.94	894,730,971.79	2,392,499,318.78		

3. 计入在建工程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本部扩能工程	---	539,816.09	---	---	539,816.09	5.46%	自筹
奥特斯维厂房及生产线工程	1,802,823.78	---	1,802,823.78	---	---	---	自筹
鑫辉生产线及厂房工程	2,685,156.75	---	---	---	2,685,156.75	---	自筹
合肥生产线及厂房工程	5,046,859.78	---	---	---	5,046,859.78	---	自筹
合肥宿舍楼工程	1,408,222.72	---	1,331,850.51	---	76,372.21	---	自筹
柯坪 30MW 电站项目工程	---	5,149,234.57	---	---	5,149,234.57	6.59%	自筹
和田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	7,351,658.94	---	---	7,351,658.94	8.00%	自筹
秦皇岛项目	---	3,651,520.00	---	---	3,651,520.00	8.00%	自筹
贺进镇 20MW 电站项目工程	---	5,659,883.95	---	---	5,659,883.95	8.00%	自筹
合计	10,943,063.03	22,352,113.55	3,134,674.29	---	30,160,502.29		

4. 期末本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5. 期末在建工程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六、50。

注释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2,452,760.83	665,325.00	9,711,786.79	241,000.00	283,070,872.62
2. 本期增加金额	477,285.00	---	2,062,793.70	---	2,540,078.70
购置	477,285.00	---	2,062,793.70	---	2,540,078.7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272,930,045.83	665,325.00	11,774,580.49	241,000.00	285,610,951.32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764,067.58	516,221.36	7,404,807.16	60,249.90	33,745,34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583,698.54	79,004.66	1,540,301.44	24,099.96	7,227,104.60
计提	5,583,698.54	79,004.66	1,540,301.44	24,099.96	7,227,104.6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31,347,766.12	595,226.02	8,945,108.60	84,349.86	40,972,450.6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1,582,279.71	70,098.98	2,829,471.89	156,650.14	244,638,500.72
2. 期初账面价值	246,688,693.25	149,103.64	2,306,979.63	180,750.10	249,325,526.62

2. 本公司期末逐项检查表明，无形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六、注释 50。

4.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注释1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Agro Elit Eood	8,094,094.01	---	---	8,094,094.01
Helios Projects EAD	77,766,977.48	---	---	77,766,977.48
Bestsolar Eood	10,020,055.19	---	---	10,020,055.19
BCI Cherganovo Eood	41,971,566.42	---	---	41,971,566.42
S.C.Green Vision Seven S.R.L.	1,892.63	---	---	1,892.63
Greenvision Ambiente Photo Solar S.R.L.	11,420,534.95	---	---	11,420,534.95
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 公司	1,120.73	---	1,120.73	---
秦皇岛市隔河头太阳能 有限公司	---	10,908.68	---	10,908.68
沙河市顺海光电发电有 限公司	---	506.27	---	506.27
FORSHINE(HONG KONG)LIMITED	---	7,121.30	7,121.30	---
邵武顺风光电发电有 限公司	---	30.85	---	30.85
顺风光电发电(泰安) 有限公司	---	55.17	---	55.17
合计	149,276,241.41	18,622.27	8,242.03	149,286,621.6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Agro Elit Eood	8,094,094.01	---	---	8,094,094.01
Helios Projects EAD	6,476,400.00	---	---	6,476,400.00
S.C.Green Vision Seven S.R.L.	1,892.63	---	---	1,892.63
Greenvision Ambiente Photo Solar S.R.L.	11,420,534.95	---	---	11,420,534.95
合计	25,992,921.59	---	---	25,992,921.59

注释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车间改造	12,133,933.97	1,254,610.79	9,680,564.18	3,707,980.58
固定资产装修	1,345,450.89	546,678.00	650,301.93	1,241,826.96
零星工程	1,610,968.79	450,960.51	666,268.80	1,395,660.50
设备维护费	3,753,031.39	---	506,112.06	3,246,919.33
租赁费	29,101,790.46	1,967,239.41	5,016,237.76	26,052,792.11
融资手续费	24,353,937.34	19,332,122.14	6,611,092.99	37,074,966.49
合计	72,299,112.84	23,551,610.85	23,130,577.72	72,720,145.97

注释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提的坏账准备	264,387,023.14	63,381,256.20	255,769,719.38	62,269,759.78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2,413,204.22	598,406.79	2,478,966.53	511,842.08
预计负债	126,665,250.52	26,348,811.75	97,114,550.05	24,010,702.47
预计可弥补亏损	563,930,908.53	97,027,716.41	567,069,897.09	85,060,484.56
内部销售未实现毛利	319,220,193.07	78,541,863.98	250,588,734.78	61,374,717.46
其他	17,166,718.17	2,974,948.63	11,673,761.97	2,848,182.41
合计	1,293,783,297.65	268,873,003.76	1,184,695,629.80	236,075,688.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试生产损失	---	---	4,591,592.99	688,738.95

注释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292,298,444.66	125,788,790.98
待摊售后回租收益	54,145,524.44	---
合计	346,443,969.10	125,788,790.98

2015年12月22日，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与浙江香溢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为三年，融资租赁形成未实现售后回租收益54,145,524.44元。

注释19.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61,500,847.28	33,401,347.49	16,686,274.64	4,504.50	---	278,211,415.63
存货跌价准备	3,825,520.53	1,596,104.98	2,464,720.01	543,701.28	---	2,413,204.2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8,295,857.78	20,285,485.73	---	---	38,576,096.59	160,005,246.92
商誉减值	25,992,921.59	---	---	---	---	25,992,921.59
合计	469,615,147.18	55,282,938.20	19,150,994.65	548,205.78	38,576,096.59	466,622,788.3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其他减少中2,949,596.59元为汇率变动的影响，35,626,500.00元为合并范围减少的影响。

注释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510,976,209.00	1,042,566,000.00
贸易融资	276,666,801.76	160,188,784.00
合计	787,643,010.76	1,302,754,784.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注释21.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4,700,000.00	1,469,58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43,433,756.41	133,222,904.26
合计	918,133,756.41	1,602,802,904.26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684,669,147.85 元，减少比例为 42.72%；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票据到期付款所致。

注释22.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款	1,666,630,445.87	712,070,104.30
应付货款	198,572,307.23	1,513,026,161.36
应付工程款	807,385,235.01	836,085,850.49
应付设备款	418,974,238.38	42,166,810.50
合计	3,091,562,226.49	3,103,348,926.65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备注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公司	168,331,297.00	工程款

注释23.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84,125,297.09	164,811,948.39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19,313,348.70 元，增加比例为 254.42%；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预收到电站转让款所致。

注释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8,871,004.14	450,951,772.10	453,911,524.04	35,911,252.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33,026.47	31,187,086.65	31,398,406.55	1,821,706.57
合计	40,904,030.61	482,138,858.75	485,309,930.59	37,732,958.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351,771.72	333,558,996.96	339,355,806.79	25,554,961.89
职工福利费	294,417.00	24,136,327.58	24,302,822.58	127,922.00
社会保险费	959,979.81	15,006,227.84	14,515,868.24	1,450,339.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70,705.84	12,093,593.79	11,683,242.57	1,181,057.06
工伤保险费	131,190.70	2,025,358.10	1,955,684.09	200,864.71
生育保险费	58,083.27	887,275.95	876,941.58	68,417.64
住房公积金	850,993.00	11,644,268.65	11,351,638.65	1,143,623.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3,422.41	3,676,946.86	3,074,417.65	1,945,951.62
其他短期薪酬	4,070,420.20	62,929,004.21	61,310,970.13	5,688,454.28
合计	38,871,004.14	450,951,772.10	453,911,524.04	35,911,252.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874,869.95	28,953,384.11	29,229,930.45	1,598,323.61
失业保险费	158,156.52	2,233,702.54	2,168,476.10	223,382.96
合计	2,033,026.47	31,187,086.65	31,398,406.55	1,821,706.57

注释2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4,243,691.17	13,087,702.38
营业税	28,708,043.29	20,577,902.58
城建税	6,930,852.47	784,149.31
教育费附加	6,725,940.94	775,603.09
企业所得税	19,560,187.80	3,065,929.65
个人所得税	531,246.99	523,077.89
土地使用税	1,704,647.78	1,737,992.22
房产税	4,886,954.59	3,950,221.52
基金规费及其他	4,664,292.51	6,235,602.07
合计	347,955,857.54	50,738,180.71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97,217,676.83 元, 增加比例为 585.79%;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交未交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注释26.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31,025,818.29	39,116,639.22

注释2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2,831,308.03	9,332,536.47
押金及保证金	19,519,319.80	14,058,506.44
预计提的修理费	8,244,692.81	3,408,449.34
代收款	1,880,204.75	1,320,075.23
非金融机构借款	80,136,172.13	46,761,554.54
预计提的运费	11,754,863.23	3,734,839.81
预计提的电费	7,813,862.54	8,557,459.54
预计提的排污费	11,994,240.32	5,952,759.30
其他预提费用	97,494,965.72	34,577,588.05
其他	145,377,657.62	7,549,046.93
股权转让款	283,113,600.00	283,113,600.00
合计	670,160,886.95	418,366,415.65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51,794,471.30 元, 增加比例为 60.19%;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预计提费用增加所致。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欠款原因
江苏德源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283,113,600.00	42.25%	收购少数股权款项

注释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	753,631,320.00	166,196,299.6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377,104,542.59	358,154,139.68
一年内到期其他长期融资款	62,030,694.53	71,010,514.47
合计	1,192,766,557.12	595,360,953.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为 753,631,320.00 元，其中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为 311,692,800.00 元；合肥海润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为 9,500,000.00 元；ALPS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为 101,390,408.00 元；奥特斯维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为 29,000,000.00 元；Japan Energy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为 2,048,112.00 元，上海海润一年到期的银行借款 300,0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为 377,104,542.59 元，其中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为 86,870,223.65 元；合肥海润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为 84,596,954.29 元；鑫辉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为 45,637,364.65 元，建水奥特斯维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为 160,000,000.00 元。

注释2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23,120,832.40	1,425,636,684.34
抵押借款	152,000,000.00	190,500,000.00
保证借款	---	593,712,000.00
合计	1,375,120,832.40	2,209,848,684.34

注释30.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487,141,960.26	575,565,880.3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8,287,121.42	46,380,904.4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377,104,542.59	358,154,139.68
其他长期融资款	684,030,234.44	729,613,834.53
合计	1,665,780,530.69	900,644,670.81

注释31.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金	108,415,783.98	34,227,738.78	46,070,673.82	96,572,848.94
未决诉讼	---	51,265,288.20	---	51,265,288.20
合计	108,415,783.98	85,493,026.98	46,070,673.82	147,838,137.14

预计负债说明：

产品质量保证金按照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收入的 1%计提，本期共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34,227,738.78 元。

未决诉讼详细情况见附注十一、(二)、(9)。

注释32.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0,944,408.47	51,056,220.14	89,577,527.75	122,423,100.86	政府补助
融资租赁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27,861,936.35	3,929,283.90	11,138,162.34	20,653,057.91	融资租赁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合计	188,806,344.82	54,985,504.04	100,715,690.09	143,076,158.77	合计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结转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 合肥海润 1MW 金太阳示范工程	8,659,939.70	---	474,517.20	8,185,422.50	与资产相关
2. 海润泰兴扬子鑫福 8.9684MW 金太阳示范工程	27,260,000.00	17,590,000.00	44,8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3. 光伏 1MW 金太阳示范工程	13,300,000.04	---	699,999.96	12,600,000.08	与资产相关
4. 港区重点项目财政补贴	1,222,440.08	---	203,739.96	1,018,700.12	与资产相关
5. 省级战略新兴产业引导资金	13,000,000.00	---	2,000,000.01	10,999,999.99	与资产相关
6. 合肥海润 3.264MW 金太阳示范工程	17,314,583.30	---	1,010,000.04	16,304,583.26	与资产相关
7. 合肥市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2,526,232.50	---	306,210.00	2,220,022.50	与资产相关
8. 海润电力 3.792MW 金太阳示范工程	12,327,708.35	8,260,000.00	915,560.60	19,672,147.75	与资产相关
9. 江阴鑫辉太阳能 10MW 金太阳示范工程	37,537,499.98	1,580,000.00	39,117,499.98	---	与资产相关
10. Firiza 绿色权证	2,913,709.80	2,030,082.62	---	4,943,792.42	与收益相关
11. GV7 绿色权证	24,882,294.72	21,596,137.52	---	46,478,432.2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0,944,408.47	51,056,220.14	89,577,527.75	122,423,100.86	

说明:

(1)根据财政部、科技部、国家能源局文件《关于实施金太阳示范工程的通知》(财建[2009]397号)的规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收到金太阳示范工程补贴款939.00万元,用于金太阳示范工程建设。本期结转至营业外收入474,517.2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收入1,204,577.50元。

(2)根据泰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泰兴市财政局的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第三批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中央财政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泰发改[2013]79号、泰财建[2013]216号)的规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收到海润泰兴扬子鑫福8.9684MW金太阳示范工程补贴款4,485.00万元,用于金太阳示范工程建设。本期海润泰兴扬子鑫福8.9684MW金太阳项目出售,故将项目相关的递延收益结转至营业外收入4,485.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收入4,485.00万元。

(3)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清算2009-2011年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苏财建[2014]150号)文件的规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收到光伏1MW

金太阳示范工程补贴款 1,400.00 万元，用于金太阳示范工程建设。本期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699,999.96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1,399,999.92 元。

(4) 根据江苏省太仓港港区管委会文件《关于对港区新兴产业和重点项目实施财政补贴的通知》(太港管[2009]123 号)的规定，奥特斯维收到财政补贴款 203.74 万元，用于扩大生产、技术改造、产品研发、技术培训及资产购置(包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方面。本期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203,739.96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1,018,699.88 元。

(5) 根据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文件《关于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批复及投资计划下达的通知》(皖发改高技[2011]1066 号)的规定，合肥海润收到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2,000 万元，主要用于生产线的设备购置。本期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2,000,000.01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9,000,000.01 元。

(6)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文件《安徽省财政厅关于预拨 2012 年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指标)的通知》(财建[2012]1241 号)的规定，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肥海润累计收到 3.264MW 金太阳示范工程补贴款 1,795.00 万元，用于金太阳示范工程建设。本期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1,010,000.04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1,645,416.74 元。

(7). 根据合肥市财政局关于《合肥市承接产业转移加快新型工业化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2012 年上半年申报奖励补助的公示，合肥海润收到 2012 年上半年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306.21 万元，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本期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306,21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842,077.50 元。

(8) 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利用厂房屋顶建设 3.792MW 光伏电站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12]836 号)的规定，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电力公司累计收到 3.792MW 金太阳示范工程补贴款 2,085.00 万元，用于金太阳示范工程建设。本期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915,560.6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1,177,852.25 元。

(9)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文件《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预拨 2013 年第一批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苏财建[2013]165 号)，及江阴市财政局文件关于对《江阴市鑫辉太阳能金太阳光伏发电集中示范项目申请首笔财政补贴及项目延期请示》的答复(澄财建[2013]146 号)的规定，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鑫辉公司累计收到 10MW 金太阳示范工程补贴款 4,008.00 万元，用于金太阳示范工程建设。本期 10MW 金太阳项目出售，故将项目相关的递延收益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39,117,499.98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结转至营业外

收入 40,080,000 元。

(10) 根据罗马尼亚的相关电费补贴政策, Firiza 公司可以获得每兆瓦时 6 个绿色证书的电价补贴。其中有 2 个绿色证书需到 2017 年 4 月才能交易, 本期根据实际发电量和补贴单价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收益。

(11) 根据罗马尼亚的相关电费补贴政策, GV7 公司可以获得每兆瓦时 6 个绿色证书的电价补贴。其中有 2 个绿色证书需到 2017 年 4 月才能交易, 本期根据实际发电量和补贴单价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收益。

2. 融资租赁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本期增加说明:

(1) 2015 年 1 月 19 日, 本公司子公司合肥海润与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 租赁期为三年, 融资租赁形成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2,085,888.83 元。

(2) 2015 年 6 月 16 日, 本公司子公司鑫辉公司与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 租赁期为三年, 融资租赁形成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1,843,395.07 元。

注释33.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500,000.00	---	---	---	(492,500,000.00)	(492,500,000.00)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2,478,384.00	---	---	3,149,956,768.00	492,500,000.00	3,642,456,768.00	4,724,935,152.00
合计	1,574,978,384.00	---	---	3,149,956,768.00	---	3,149,956,768.00	4,724,935,152.00

股本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一。

注释3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405,736,842.25	---	3,151,176,070.82	1,254,560,771.43

资本公积减少的说明:

(1) 如附注一所述: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以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574,978,384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 减少资本公积 3,149,956,768.00 元。

(2) 公司收购武威海润少数股东股权, 购买成本与交易日取得的按新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减资本公积 1,219,302.82 元。

注释35.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251,078.35)	1,895,871.69	---	---	1,652,012.54	243,859.15
1、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2,251,078.35)	1,895,871.69	---	---	1,652,012.54	243,859.1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2,251,078.35)	1,895,871.69	---	---	1,652,012.54	243,859.15

注释36.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549,743.81	---	---	80,549,743.81

注释3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6,059,069.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6,059,069.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080,868.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9,978,200.84)	

注释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29,923,133.48	4,700,795,435.43	4,604,762,715.24	3,960,172,455.27
其他业务	359,042,382.22	243,420,651.31	353,644,332.80	391,435,835.10
合计	6,088,965,515.70	4,944,216,086.74	4,958,407,048.04	4,351,608,290.37

2.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单晶硅片	---	---	3,194,138.96	2,636,090.41
多晶硅片	11,682,188.11	13,544,542.62	7,871,785.39	9,981,181.35
电池片	906,287,966.31	824,918,287.38	774,830,836.70	757,663,497.45
组件	3,515,292,842.96	2,963,527,623.42	2,867,362,135.95	2,562,994,366.00
发电收入	327,486,028.44	185,133,480.96	343,892,707.04	157,818,159.74
工程施工	969,174,107.66	713,671,501.05	607,611,111.20	469,079,160.32
合计	5,729,923,133.48	4,700,795,435.43	4,604,762,715.24	3,960,172,455.27

3. 按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4,330,669,553.54	3,657,483,652.35	3,424,100,872.69	3,005,141,214.45
外销	1,399,253,579.94	1,043,311,783.08	1,180,661,842.55	955,031,240.82
合计	5,729,923,133.48	4,700,795,435.43	4,604,762,715.24	3,960,172,455.27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酒泉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20,959,049.94	10.20
江苏苏美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53,274,885.53	5.80
景泰县矩阵新能源有限公司	275,518,085.60	4.53
开鲁县盛达光电有限公司	260,917,350.00	4.29
科左中旗国电中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25,115,920.00	3.70
合计	1,735,785,291.07	28.52

注释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7,151,997.69	23,851,448.68
城建税	7,292,471.74	726,685.94
教育费附加	7,023,093.34	696,040.00
合计	31,467,562.77	25,274,174.62

注释40.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7,338,666.73	8,328,968.50
广告宣传费	6,233,149.63	5,247,359.10
销售佣金	48,905,423.07	5,042,039.59
运输费	49,079,940.60	38,879,180.36
差旅费	2,058,306.83	1,762,418.35
租赁费	144,073.90	2,732,700.29
保险费	1,982,043.19	13,771,719.27
出口费用	16,046,912.00	12,765,887.57
产品质量保证金	33,703,493.72	28,639,727.47
其他	10,698,281.97	14,657,060.38
合计	176,190,291.64	131,827,060.88

注释4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68,834,179.22	80,967,876.38
办公费用等	41,384,749.11	50,705,308.87
差旅费	12,284,811.52	8,197,584.96
招待费	5,195,241.18	6,522,941.78
租赁费	7,685,856.13	4,970,547.78
保险费	12,396,259.66	12,330,461.69
研究开发费	353,990,781.89	288,519,910.24
中介顾问费	29,154,795.33	36,369,997.81
保加利亚项目公司综合费用	10,085,212.57	28,918,816.28
各项税金	35,434,878.58	29,465,031.38
折旧费	17,858,658.37	27,410,305.62
无形资产摊销	5,463,872.14	5,273,974.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2,570.14	1,201,362.61
其他	21,653,287.18	23,286,958.66
合计	622,375,153.02	604,141,078.98

注释42.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6,454,838.70	317,325,602.03
减：利息收入	33,177,735.61	33,212,462.66
票据贴现息	26,548,542.12	59,413,114.48
信用证议付利息	10,120,336.78	25,723,281.63
汇兑损益	126,479,598.54	73,503,322.80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66,777,067.05	34,579,944.86
其他融资支出	49,828,689.43	15,631,252.9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6,904,970.02	24,546,036.19
合计	519,936,307.03	517,510,092.32

注释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715,072.85	177,015,971.96
存货跌价损失	(868,615.03)	4,122,355.3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285,485.73	143,270,600.00
商誉减值损失	---	17,898,827.58
合计	36,131,943.55	342,307,754.84

注释4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79,328.91	(506,479.0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215,242.26	6,731,935.80
委托理财	1,587,529.72	1,024,209.87
其他	120,000,000.00	---
合计	265,082,100.89	7,249,666.64

投资收益中其他 120,000,000.00 元详细情况详见附注七、(二)、1。

注释4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7,834.25	265,653.37	47,834.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7,834.25	265,653.37	47,834.25
赔偿收入	---	12,666.08	---
政府补助	115,477,997.75	32,396,315.49	115,477,997.75
其他	1,836,207.53	3,861,002.72	1,836,207.53
合计	117,362,039.53	36,535,637.66	117,362,039.53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海润泰兴扬子鑫福 8.96844MW 金太阳示范工程	44,85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转移过剩产能”补贴款	2,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市场开拓补贴	1,175,000.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645,100.00	---	与收益相关
体育产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补助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心光伏推广应用政策兑现补贴	2,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902,500.00	---	与收益相关
电费补贴	2,866,600.00	---	与收益相关
进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7,912,700.00	4,102,2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部条财司 863 计划补贴	1,332,000.00	1,776,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446,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外贸政策奖励资金	714,0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站区经贸局财政性奖励	---	3,8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财政局对外投资专项基金	2,01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太仓港区重点项目财政补贴	203,739.96	203,739.96	与资产相关
光伏 1 兆瓦金太阳工程政府补贴	699,999.96	699,999.96	与资产相关
海润电力 3.792MW 金太阳示范工程政府补贴	915,560.60	262,291.65	与资产相关
合肥海润 1 兆瓦金太阳工程政府补贴	474,517.20	474,517.20	与资产相关
合肥海润 3.264MW 金太阳示范工程补贴	1,010,000.04	635,416.70	与资产相关
合肥市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306,210.00	306,210.00	与资产相关
江阴鑫辉太阳能 10MW 金太阳示范工程补贴	39,117,499.98	962,500.02	与资产相关
企业自主创新奖励	---	320,6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2,000,000.01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布式光伏系统大规模集成应用”项目财政补贴	---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服务业政策、外经贸发展政策奖补资金	---	1,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新增长点培育项目年产 2016 吨多晶硅锭、8000 万片多晶硅片扩建项目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中信保补贴	---	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扶持	---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财政局补贴	---	4,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796,570.00	3,382,84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5,477,997.75	32,396,315.49	

注释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567.36	320,525.30	40,567.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567.36	320,525.30	40,567.36
赔偿支出	56,633,188.20	---	56,633,188.20
对外捐赠	140,000.00	1,500,000.00	140,000.00
综合基金	3,290,389.36	4,604,116.17	---
其他	2,663,653.56	811,836.42	2,663,653.56
合计	62,767,798.48	7,236,477.89	59,477,409.12

营业外支出中赔偿支出 51,265,288.20 元详细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二）、（9）。

注释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810,542.05	19,501,614.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507,900.65)	(64,402,116.76)
合计	(15,697,358.60)	(44,900,502.22)

注释48.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7,175,210.89	32,422,093.73
补贴收入	25,900,470.00	66,451,640.00
保证金等	17,379,739.17	8,747,800.81
往来款	164,308,483.30	17,049,097.45
现金余额中有限制的资金收回	805,973,169.51	207,357,624.15
合计	1,040,737,072.87	332,028,256.1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510,200,269.58	469,915,307.18
质保支出	---	7,598,228.22
往来款	72,146,880.23	16,891,527.87
保证金	51,556,623.92	49,600,685.74
现金余额中有限制的资金支付	430,310,697.82	515,289,871.58
其他	44,325,671.95	1,898,028.28
合计	1,108,540,143.50	1,061,193,648.8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站转让预收款	394,575,000.00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430,000.00	---
处置其他投资的款项	60,000,000.00	---
合计	482,005,000.00	---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与子公司持有的现金的差额	---	490,001.29
购买理财产品	52,000,000.00	---
合计	52,000,000.00	490,001.2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95,210,000.00	350,000,000.00
昆山虹迪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13,097,271.42	---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32,000,000.00	---
无锡市儒兴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20,000.00	---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	70,000,000.00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53,000,000.00	10,000,000.00
杨小妹	4,600,000.00	---
深圳创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
浙江物产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42,923,782.76	---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067,907.34	---
杭州东方通信城有限公司	39,585,442.00	---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75,000,000.00
江阴中盛服饰有限公司	---	22,000,000.00
中兴图鹏设备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	111,000,000.00
United Facilities Leasing Two CO., Ltd.	---	279,778,457.76
中兴新能源设备租赁(香港)有限公司	---	660,852,000.00
中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31,000,000.00
益阳品鑫新能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上海钱江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其他	2,842,535.59	---
合计	1,854,546,939.11	1,709,630,457.7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50,393,750.00
中兴新能源设备租赁（香港）有限公司	63,482,090.02	249,905,945.79
中兴图鹏设备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6,304,565.34	18,000,000.00
支付融资租赁本金及保证金	440,189,745.76	146,627,336.01
深圳创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6,982,468.54	---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5,724,700.00	---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5,835,219.51	---
昆山虹迪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96,820,000.02	---
江苏阳光服饰有限公司	---	70,000,000.00
浙江物产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96,045,206.97	---
江阴中盛服饰有限公司	---	22,000,000.00
YANG HUAI JIN（杨怀进）	78,5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	---	81,000,000.00
上海钱江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益阳晶鑫新能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United Facilities Leasing Two CO., Ltd.	---	111,142,451.76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江苏分公司	---	10,316,825.32
股票发行相关费用	---	85,355,900.00
其他筹资费用	35,357,596.44	16,537,153.73
合计	1,395,241,592.60	1,171,279,362.61

注释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021,871.49	(932,812,075.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131,943.55	342,307,754.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4,453,111.59	529,197,764.95
无形资产摊销	7,227,104.60	6,998,512.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30,577.72	18,948,829.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266.89)	54,871.93
财务费用	384,056,982.01	466,763,404.31
投资损失	(265,082,100.89)	(7,249,666.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2,819,161.70)	(64,300,72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688,738.95)	(101,391.23)
存货的减少	324,974,577.88	(253,525,907.3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60,308,137.58)	(1,121,708,390.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21,029,736.00	404,273,160.80
其他	---	88,625,29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120,498.83	(522,528,567.6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2,489,553.62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3,236,994.71	700,289,086.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0,289,086.35	392,319,355.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052,091.64)	307,969,730.5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50,000.00
其中：邵武顺风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沙河市顺海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950,000.00
顺风光电发电（泰安）有限公司	1,000,000.00
FORSHINE(HONG KONG)LIMITED	---
秦皇岛市隔河头太阳能有限公司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896.18
其中：邵武顺风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2,489.15
沙河市顺海光电发电有限公司	3,755.73
顺风光电发电（泰安）有限公司	9,141.83
FORSHINE(HONG KONG)LIMITED	---
秦皇岛市隔河头太阳能有限公司	8,509.47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926,103.82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28,873,142.85
其中：海润日本能登有限公司	521,070.00
Hareon Japan Kama	37,393,351.55
FORSHINE(HONG KONG)LIMITED	7,121.30
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	320,151,600.00
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项目	本期金额
定远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江阴鑫辉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0,800,000.00
泰兴市海润扬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
奥特斯维光电发电（太仓）有限公司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901,553.17
其中：海润日本能登有限公司	260,800.00
Hareon Japan Kama	8,552,598.78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
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	289.06
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定远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江阴鑫辉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3,559.30
泰兴市海润扬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25,925.06
奥特斯维光电发电（太仓）有限公司	8,380.9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19,971,589.68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3,236,994.71	700,289,086.35
其中：库存现金	358,223.15	384,122.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2,878,771.56	699,904,963.84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236,994.71	700,289,086.35

注释5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78,026,117.25	保证金及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应收账款	98,400,477.44	用于质押贷款
长期应收款	46,478,432.24	用于质押贷款
固定资产	3,269,899,653.49	用于抵押贷款
在建工程	235,817,371.65	用于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09,630,888.19	用于抵押贷款
合计	4,538,252,940.26	

注释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930,878.16	6.4936	77,474,350.42
欧元	3,826,474.32	7.0952	27,149,600.60
日元	226,360,754.00	0.0539	12,200,844.64
列弗	26,054,744.47	3.6277	94,518,796.51
新列伊	18,361,084.57	1.5682	28,793,852.82
澳元	4,387.43	4.7276	20,742.01
港币	456,037.95	0.8378	382,068.5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066,481.47	6.4936	19,912,504.07
欧元	34,032,414.99	7.0952	241,466,790.84
日元	728,398,953.00	0.0539	39,260,703.57
新列伊	16,914,105.87	1.5682	26,524,700.83
英镑	1,436,529.00	9.6159	13,813,519.21
列弗	1,140,667.47	3.6277	4,137,999.38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3,888,783.99	6.4936	220,060,207.72
欧元	11,169,446.74	7.0952	79,249,458.51
日元	2,272,153.00	0.0539	122,469.05
列弗	891,187.18	3.6277	3,232,959.73
新列伊	750	1.5682	1,176.15
长期应收款			
其中：新列伊	32,791,230.96	1.5682	51,423,208.3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525,429.56	6.4936	42,373,529.39
欧元	2,759,011.81	7.0952	19,575,740.59
日元	9,038,786.00	0.0539	487,190.57
新列伊	2,285,943.38	1.5682	3,584,816.41
英镑	31,944.00	9.6159	307,170.31
列弗	949,706.14	3.6277	3,445,248.96
印度卢比	13,877,382.68	0.0981	1,361,371.2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044,170.62	6.4936	6,780,426.34
欧元	1,107,246.57	7.0952	7,856,135.86
日元	2,746,634.00	0.0539	148,043.57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列弗	41,904.16	3.6277	152,015.72
新列伊	9,554,359.69	1.5682	14,983,146.87
澳元	50	4.7276	236.38
港币	8,500.00	0.8378	7,121.30
印度卢比	5,619,611.40	0.0981	551,283.8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其中：美元	48,000,000.00	6.4936	311,692,800.00
欧元	168,292,000.00	7.0952	1,194,065,398.40
日元	539,312,000.00	0.0539	29,068,916.80

2. 境外实体说明

子公司简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GAPS	意大利	欧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Bestsolar	保加利亚	列弗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Agro	保加利亚	列弗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Helios	保加利亚	列弗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Cherganovo	保加利亚	列弗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Firiza	罗马尼亚	新列伊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GV7	罗马尼亚	新列伊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海润嘉麻	日本	日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Japan Energy	日本	日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日本能登	日本	日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Armona	美国	美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Medak	印度	卢比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Dubbak	印度	卢比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Empire Solar	约旦	第纳尔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海润瑞士	瑞士	欧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海润阿尔卑斯	瑞士	欧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H1	瑞士	欧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海润德国	德国	欧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海润香港	香港	欧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海润美国	美国	美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海润日本	日本	日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Australia	澳大利亚	澳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能源日本	日本	日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印度公司	印度	卢比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新加坡公司	新加坡	美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Nereus 公司	新加坡	美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H2	瑞士	欧元	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邵武顺风	2015 年 6 月 17 日	950,000.00	95.00	购买	2015 年 6 月 17 日	已办理财产权交接手续	---	(715.94)	
沙河顺海	2015 年 6 月 17 日	1,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5 年 6 月 17 日	已办理财产权交接手续	---	(173.71)	
泰安顺风	2015 年 6 月 17 日	1,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5 年 6 月 17 日	已办理财产权交接手续	---	(254.68)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2015 年 12 月 15 日	7,121.30	100.00	购买	2015 年 12 月 15 日	已办理财产权交接手续	---	---	
秦皇岛隔河头	2015 年 7 月 10 日	200,000.00	100.00	购买	2015 年 7 月 10 日	已办理财产权交接手续	---	(10,246.72)	
合计		3,157,121.30					---	(11,391.05)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邵武顺风	沙河市顺海	泰安顺风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秦皇岛隔河头
现金	95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7,121.30	200,000.00
其他	50,000.00	---	---	---	---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7,121.30	2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99,969.15	999,493.73	999,944.83	---	189,091.3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0.85	506.27	55.17	7,121.30	10,908.68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邵武顺凤		沙河顺海		泰安顺凤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秦皇岛顺河头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489.15	2,489.15	3,755.73	3,755.73	9,141.83	9,141.83	---	---	8,509.47	8,509.47
预付账款	950,000.00	950,000.00	1,020,000.00	1,020,000.00	990,000.00	990,000.00	---	---	10,288,600.00	10,288,600.00
其他应收款	7,412,626.18	7,412,626.18	6,179,740.32	6,179,740.32	1,156,186.99	1,156,186.99	---	---	18,184.65	18,184.65
在建工程	43,684,803.82	43,684,803.82	36,352,182.68	36,352,182.68	6,800,616.01	6,800,616.01	---	---	3,401,488.29	3,401,488.29
减：应付款项	51,012,000.00	51,012,000.00	42,526,185.00	42,526,185.00	7,956,000.00	7,956,000.00	---	---	---	---
其他应付款	37,950.00	37,950.00	30,000.00	30,000.00	---	---	---	---	13,627,418.15	13,627,418.15
应交税费	---	---	---	---	---	---	---	---	(99,727.06)	(99,727.06)
取得的净资产	999,969.15	999,969.15	999,493.73	999,493.73	999,944.83	999,944.83	---	---	189,091.32	189,091.32

1. 邵武顺风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设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其中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95.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95%; 本公司出资 5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5%; 注册地为福建省邵武市, 营业执照号为 350781100039592。2015 年 3 月 20 日, 电力公司与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合同约定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邵武顺风 95% 股权以 9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电力公司。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将公司的管理权、控制权、处分权交割给电力公司, 并将企业法人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公司印鉴和财务资料等财产移交完毕, 公司合并时点为 2015 年 6 月 17 日。上述股权转让款已于 2015 年 6 月支付。

2. 沙河顺海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设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由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注册地为河北省邢台市沙河市, 营业执照号为 9113058209513422XQ。2015 年 3 月, 电力公司与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合同约定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沙河顺海 100% 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电力公司。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将公司的管理权、控制权、处分权交割给电力公司, 并将企业法人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公司印鉴和财务资料等财产移交完毕, 公司合并时点为 2015 年 6 月 17 日。上述股权转让款已于 2015 年 6 月支付。

3. 泰安顺风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设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由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00%, 注册地为山东省泰安市, 营业执照号为 370924200007721。2015 年 3 月 20 日, 电力公司与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合同约定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泰安顺风 100% 股权以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电力公司。江西顺风光电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将公司的管理权、控制权、处分权交割给电力公司, 并将企业法人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公司印鉴和财务资料等财产移交完毕, 公司合并时点为 2015 年 6 月 17 日。上述股权转让款已于 2015 年 6 月支付。

4. FORSHINE(HONG KONG)LIMITED 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设立, 注册资本为港币 1 万元, 寿鸿均、ABBASI GHULAM MOHIUDDIN 持有公司 100% 的股权, 未实际出资, 注册地为香港。2015 年 12 月 9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 HK 公司与寿鸿均、ABBASI GHULAM MOHIUDDIN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合同约定寿鸿均、ABBASI GHULAM MOHIUDDIN 将其持有的 FORSHINE(HONG KONG)LIMITED 85% 的股权以港币 8,500 元的价格转让给 HK 公司。2015 年 12 月 15 日完成股权变更, 将公司的管理权、控制权、处分权交割给 HK 公司, 合并时点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

5. 秦皇岛隔河头为 2014 年 4 月 24 日设立,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股东分别为侯丰、陈柱, 注册地河北省秦皇岛市, 营业执照号 130321000014935。2014 年 11 月 21 日, 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与陈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合同约定陈柱将持有的 45% 的秦皇岛隔河头

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与侯丰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将侯丰持有的 55%的秦皇岛隔河头股权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陈柱与侯丰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将公司的管理权、控制权、处分权交割给本公司，并将企业法人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公司印鉴和财务资料等财产移交完毕，款项尚未支付。公司合并时点为 2015 年 7 月 10 日。

(二)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	32,015.16	90	出售	2015 年 3 月 21 日	按股权转让协议, 已办理约定内容	15,725.40
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	出售	2015 年 11 月 9 日	按股权转让协议, 已办理约定内容	0.46
全国太阳能中心九州电站 1 号株式会社 (Hareon JAPAN Kama)	3,825.00	100	出售	2015 年 4 月 21 日	按股权转让协议, 已办理约定内容	78.47
海润日本能登股份有限公司 (Hareon Japan Noto Co., LTD)	53.40	100	出售	2015 年 12 月 21 日	按股权转让协议, 已办理约定内容	24.29
泰兴市海润扬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4,200.00	100	出售	2015 年 12 月 30 日	按股权转让协议, 已办理约定内容	(2,786.87)
江阴鑫辉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808.02	100	出售	2015 年 6 月 30 日	按股权转让协议, 已办理约定内容	(1,168.70)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0.71	85	出售	2015 年 12 月 30 日	按股权转让协议, 已办理约定内容	---
奥特斯维光伏发电 (太仓) 有限公司	4,550.00	100	出售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按股权转让协议, 已办理约定内容	1,648.47
合计	52,552.29					13,521.52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	---	---	---	---	---	---
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	---
全国太阳能中心九州电站 1 号株式会社 (Hareon JAPAN Kama)	---	---	---	---	---	---
海润日本能登股份有限公司 (Hareon Japan Noto Co., LTD)	---	---	---	---	---	---
泰兴市海润扬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	---
江阴鑫辉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奥特斯维光伏发电 (太仓) 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	---	---	---	---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奥特斯维、上海海润、内蒙古欣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与江苏旷达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的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 65%的股权及奥特斯维持有的 20%的股权、上海海润持有的 5%的股权转让给江苏旷达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约定交易总价格为 32,015.16 万元。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21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及办理完成财产交割工作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本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32,015.16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的股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电力公司与上海海润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和北京通达汇川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按照最近一期账面净资产价格转让，转让价款与债权债务抵消。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尚未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已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办理交接。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办理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宽城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HK 公司与 FUKUOKA DREAM CO., LTD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 Hareon Japan Kama 的 100%的股权转让给 FUKUOKA DREAM CO., LTD，合同约定交易总价格人民币 38,250,000.00 元(原币 7.5 亿日元)。按照《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4 月 21 日申请办理工商变更手续，HK 公司收到 7.25 亿日元转让款，并承担债务。Hareon Japan Kama 于 4 月 23 日办理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 Hareon Japan Kama 的股权。

4. 本公司之公司 HK 公司与田俊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海润日本能登有限公司的 100%的股权 1,000 万日元转让给田俊彦。按照《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12 月 09 日收到海润能源日本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对价 1,000 万日元，2015 年 12 月 21 日办理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海润日本能登有限公司的股权。

5. 本公司与江苏永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永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泰兴市海润扬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扬子”）100%的股权 4,200 万元转让给江苏永能。按照《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12 月 30 日办理工商变更手续以及财产交割及《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2016 年 1 月收到股权转让对价 2,000 万元，余款江苏永能在公司办理工商变更手续一年内付清余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海润扬子的股权。

6. 本公司之子公司鑫辉公司与无锡市东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江阴鑫辉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的 100%比例的股权转让无锡市东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总对价 7,808.28 万元。2015 年 6 月 30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2015 年 6 月 30 日按协议约定向鑫辉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50 万元，2015 年 11 月 12 日收到无锡市东亿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2,030 万元，2015 年 11 月 24 日收到无锡市东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5,000 万元。

7. 本公司之子公司 HK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与 Bao Xing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的 85% 的股份以 8,500 元港币转让给 Bao Xing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并将该主体项下巴基斯坦光伏电站项目以 1.2 亿人民币转让给 Bao Xing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按照《股权转让协议》，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2015 年 12 月 30 日办理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将公司的所有资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公司印章、所有合同及财务资料都移交完毕，2015 年 12 月 29 日 HK 公司收到 6,000 万元人民币的转让款和 8,500 元港币的股权转让款，剩余 6,000 万元人民币的转让款将在于 6 个月内付清。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 FORSHINE (HONG KONG) LIMITED 的股权。

8. 本公司的子公司奥特斯维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与江苏永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奥特斯维光电发电（太仓）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江苏永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总对价为 4,550 万元。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奥特斯维光电发电（太仓）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并将公司的所有资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公司印章、所有合同及财务资料都移交完毕以及办理完《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内容，2016 年 1 月 6 日收到交易款项 2,20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奥特斯维光电发电（太仓）有限公司的股权。

（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设立的子公司

本期设立 40 家子公司，明细如下：

名称	变更原因
红河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新设
Hareon Solar Power Private Limited	新设
建水县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蒙自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会东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罗平县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永仁县健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Armona H1 LLC	新设
Medak Solar Projects Private Limited	新设
Dubbak Solar Projects Private Limited	新设
Empire Solar PSC	新设

名称	变更原因
Hareon Energy Japan Co., LTD	新设
HAREON SOLAR INDIA PRIVATE LIMITED	新设
Hareon Solar Singapore Private Ltd	新设
Nereus Capital Investments SGP PTE	新设
H2 Venture Swiss Holding AG	新设
Hareon Japan Noto Co., LTD	新设
北海合浦新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广德海博瑞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新设
太原市光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巴林右旗赤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陕县瑞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曲阳中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沛县润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奈曼旗明宇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新设
涉县中博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滕州市强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安达新正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察右中旗卓目光电有限公司	新设
曲阳新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镇原县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化德兴瑞达光电有限公司	新设
河北卓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五莲县鑫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内蒙古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建水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红河蒙自海鑫光伏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罗平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永仁县海鑫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2. 本期注销的子公司

本期定远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电力公司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销售；太阳能发电项目施工总承包、专业分包；电站资产运营维护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0.00	30.00	设立
奥特斯维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生产、加工、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发电设备、软件的销售；太阳能发电项目施工总承包及分包；电站资产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研发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太阳能发电系统、太阳能电池领域的新产品研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与服务。	---	100	设立
鑫辉公司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多晶硅、单晶硅的制造、加工、研究、开发、销售；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销售；太阳能发电项目施工总承包、专业分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收购股权
合肥海润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多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单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研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硅料、硅片及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销售；太阳能发电项目施工；太阳能电站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涉及资质在资质许可范围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泗阳瑞泰	江苏泗阳	江苏泗阳	太阳能碳化硅废浆料物理处理、销售；碳化硅废浆料收购；硅粉销售；多晶硅锭及切片生产、销售；单晶硅、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单晶硅片、单晶硅棒、多晶硅片采购、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系统工程施工总承包、专业分包；受托电站资产运维管理。（上述经营范围均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的限制、禁止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00	---	设立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生产、加工太阳能组件及相关产品，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开展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 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太阳能发 电项目施工总承包及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太 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前置许可的，未取得许可证，不得 从事经营）。			
太仓海润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17.28	82.72	设立
武威海润	甘肃武威	甘肃武威		100.00	---	设立
上海海润	上海	上海	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太阳能发 电设备及软件的设计、开发、批发；多晶硅片、单晶硅片、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太阳能 系统集成产品的研发及批发；太阳能电站的投资、运营；节能产品及系统集成投资、咨询、 技术服务、批发、运营；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太阳能电力建设工程施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海润太阳能	上海	上海	从事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太阳 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设计、开发、销售；多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单晶硅太阳能电池 及组件研发、销售，太阳能系统集成研发；太阳能电站的投资、光伏工程；节能产品 及系统集成投资、咨询、技术服务、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00	40.00	设立
红河海润太 阳能	云南红河	云南红河	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单晶硅片、单晶硅棒、多晶硅棒、多晶硅锭；从事单、多晶硅太 阳能电池片、组件、太阳能光伏背板的生产、加工、销售；光伏组件配套产品的生产、 销售；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咨询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海润印度电 力	印度新德里	印度新德里	太阳能电池、组件、半成品及其他应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进出口相关业务及太 阳能电站系统的投资、建设、运营等（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	100	设立
武威奥特	甘肃武威	甘肃武威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岳普湖	新疆岳普湖	新疆岳普湖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研究、开发、销售；技术及 货物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察哈尔右翼	内蒙古	内蒙古	投资管理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光互补发电、电力设施、高新技术、环保产业；新能 源产业相关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新能源项目工程建设安装、调试、运行和监理。（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阿拉善左旗	内蒙古	内蒙古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建设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曲靖	云南曲靖	云南曲靖	太阳能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光互补发电、水力发电站的建设管理运行维护, 电力设施及高新技术开发、新能源产业相关技术服务及信息咨询, 电力设备检修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易门海润	云南易门	云南易门	太阳能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光互补发电的建设管理运行维护, 电力设施及高新技术开发、新能源产业相关技术服务及信息咨询, 电力设备检修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合肥电力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系统集成研究、开发、销售;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建设、运营; 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投资、建设、运营、销售; 太阳能发电项目施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电站资产运营管理; 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尚义海润	河北尚义	河北尚义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沽源海润	河北沽源	河北沽源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 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	---	设立
定陶海润	山东定陶	山东定陶	太阳能电站的筹建(筹建期至 2014 年 10 月 1 日, 筹建期内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哈密新润	新疆哈密	新疆哈密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建设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和田新润	新疆和田	新疆和田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阿克陶海润	新疆阿克陶	新疆阿克陶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柯坪海鑫	新疆柯坪	新疆柯坪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玛纳斯新潮	新疆玛纳斯	新疆玛纳斯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英吉沙海润	新疆英吉沙	新疆英吉沙	许可经营项目:(具体经营项目和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许可证、资质证书为准): 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 太阳能发电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新能源项目工程建设、安装、调试、运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精河海鑫	新疆精河	新疆精河	投资运营管理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电互补发电、电力设施、高新技术、环保产业以及与新能源相关产业; 新能源产业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新能源项目工程建设以及安装、	---	100	设立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开远奥特斯 维	云南开远	云南开远	调试、运行和监理。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柯坪新润	新疆柯坪	新疆柯坪	投资、管理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光互补发电、电力设施、高新技术、环保产业以及 与新能源相关产业，新能源产业相关技术服务、信息咨询。	65.00	35.00	设立
建水奥特斯 维	云南红河	云南红河	太阳能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 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光伏发电 物资、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贺兰红恩	宁夏贺兰	宁夏贺兰	从事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 光伏发电设备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	---	100	设立
贺兰兰艾特	宁夏贺兰	宁夏贺兰	从事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 光伏发电设备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	---	100	设立
贺兰金友恩	宁夏贺兰	宁夏贺兰	从事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 光伏发电设备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	---	100	设立
贺兰银星友	宁夏贺兰	宁夏贺兰	从事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 光伏发电设备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	---	100	设立
蒙自奥特斯 维	云南红河	云南红河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 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光伏发 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会东海润	四川会东	四川会东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 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光伏发 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罗平新润	曲靖市罗平县	曲靖市罗平 县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硅片、 电池片、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物资、设 备采购；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永仁健翔	楚雄州永仁县	楚雄州永仁 县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硅片、 电池片、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物资、设备 采购；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GAPS	意大利	意大利	太阳能电站的开发	---	100	收购股权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BestSolar	保加利亚	保加利亚	太阳能电站的开发	---	100	收购股权
Agro	保加利亚	保加利亚	太阳能电站的开发	---	100	收购股权
Helios	保加利亚	保加利亚	太阳能电站的开发	---	100	收购股权
Cherganovo	保加利亚	保加利亚	太阳能电站的开发	---	100	收购股权
Firiza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	太阳能电站的开发	---	70.00	收购股权
Gv7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	太阳能电站的开发	---	95.50	收购股权
Japan Energy	日本高知	日本高知	太阳光发电所的设置及运营业务；太阳光发电模块、电池相关销售，进出口业务；太阳光发电所的投资及运营业务；太阳光发电相关商品的企划、研究及开发业务；与前几项相关连带的全部业务。	---	100	设立
Armona HI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开发美国太阳能的电站项目	---	100	设立
Medak	印度	印度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	---	99.90	设立
Dubbak	印度	印度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	---	99.90	设立
Empire	约旦	约旦	约旦 Mafrag 50 MWac 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	---	100	设立
京运通	香港	香港	对外投资，太阳能电池、组件及相关配件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100	设立
SWISS	瑞士	瑞士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销售，国外太阳能市场的开发和相关投资。	---	100	设立
ALPS	瑞士	瑞士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销售，国外太阳能市场的开发和相关投资。	---	100	设立
HI	瑞士	瑞士	贸易、买卖、投资与研发。	---	100	设立
GMBH	德国慕尼黑	德国慕尼黑	从事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进口和在德国当地销售；新能源的国际贸易。	---	100	设立
HK 公司	香港	香港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销售，国外太阳能市场的开发和相关投资等。	100	---	设立
USA	美国德拉瓦州	美国德拉瓦州	贸易、买卖、投资与研发	---	100	设立
JAPAN	日本福冈	日本福冈	太阳能发电电池以及半成品的制造和销售以及进出口业务；太阳能发电组件的制造销售以及进出口业务；太阳能发电组件相关的规划、研究以及开发业务；太阳能发电设备的安装业务；不动产的取得、保有以及处理；不动产的租赁以及管理；与前几项相关连带的全部业务。	---	100	设立
Australia	澳大利亚悉尼	澳大利亚悉尼	太阳能发电电池、组件、半成品及其他应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进出口相关业务。	---	100	设立
Energy Japan	日本	日本	1 太阳光发电所的设置及运营管理业务 2 太阳光发电模块、电池相关销售，进出口业务 3 太阳光发电所的投资及运营业务	---	100	设立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4 太阳光发电相关商品的企划、研究及开发业务 5 前项相关一切业务			
INDIA	印度新德里	印度新德里	太阳能电池、组件、半成品及其他应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进出口相关业务及太阳能电站系统的投资、建设、运营等（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	100	设立
Singapore	新加坡	新加坡	主要用于投资印度及其他亚太地区光伏产品生产 and 电站项目公司	---	100	设立
Nereus	印度	印度	从事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投资、开发、销售。	---	99.95	设立
H2	瑞士楚格	瑞士楚格	投资约旦 Mafrag 50 MWac 光伏电站项目	---	100	设立
衡水润锦	河北衡水	河北衡水	太阳能、风能发电；太阳能发电设备制造、销售；太阳能发电项目开发、投资、建设；太阳能发电技术咨询及服务。	100	---	设立
连云港锦运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管理；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和销售；光伏发电技术咨询及服务。	---	100	设立
郎溪启运	安徽郎溪	安徽郎溪	一般经营项目：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及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以上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批准的，凭有效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书经营）	100	---	设立
沈阳润申	辽宁沈阳	辽宁沈阳	太阳能设备安装、销售及应用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舟山慧泽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系统的咨询；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威海博润达	山东威海	山东威海	光伏、风能、光热发电；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技术咨询；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技术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朝阳润申	辽宁朝阳	辽宁朝阳	光伏、风能、光热发电；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系统的咨询；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100	---	设立
丹东润申	辽宁丹东	辽宁丹东	光伏、风能、光热发电及技术研发咨询；系统集成；太阳能光伏发电节能产品销售及咨询；对外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广州运鑫	广州番禺	广州番禺	电力供应；太阳能发电；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能源管理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	100	---	设立
抚顺启新	辽宁抚顺	辽宁抚顺	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工程总承包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100	---	设立
			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咨询，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	100	---	设立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湛江鑫信	广东湛江	广东湛江	开经营活。)太阳能发电；电力供应；销售节能产品；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能源技 源技术管理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 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工程总承包；太阳能电站筹建。	---	100	设立
含山新润	安徽含山	安徽含山	太阳能光伏及光热、风能发电项目的投资、设计、施工；太阳能发电设备、软件的设计、 研发、销售；单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多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太阳能系统集成的 研发、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展开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湖州宝润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一般经营项目：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节能产品技术开发、咨询， 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	100	设立
天津慧泽	天津慧泽	天津慧泽	光伏、风能、光热、发电；太阳能、风能发电设备批发兼零售；太阳能、风能发电工程 设计、安装；新能源技术开、咨询、服务、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莱芜顺风	山东莱芜	山东莱芜	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产品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的安装及维护。	---	100	收购股权
上海儒润	上海	上海	光伏科技、太阳能科技、节能产品、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 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太阳能电站的投资，太阳能设备及软件、多晶硅太阳能电池 及组件、单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组件批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邯郸润鑫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光伏发电项目建设	---	100	设立
邢台润兴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太阳能发电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 伏、风能、光电等发电；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绥化海龙	黑龙江绥化	黑龙江绥化	光伏、风能、太阳能发电；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系统的咨询；太阳能光伏发 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	100	设立
宿迁新润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光伏电站投资、建设、维护及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及设备的研发，光伏发电项目技 术咨询，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系统的咨询。（以上各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 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镇江天之源	江苏镇江	江苏镇江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技术咨询、服务；节能技术咨询、服务；节能设备的销售、安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叶集新润	安徽六安	安徽六安	一般经营项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 询、服务；光伏、风能、光热能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	---	100	设立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诸城启航	山东诸城	山东诸城	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 无。 光伏、风能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建设; 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赤城光耀	河北赤城	河北赤城	光伏、风能、光热、太阳能光伏发电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 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节能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南京伽之能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太阳能光伏的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 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 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武安圣莹	河北武安	河北武安	光伏产品技术推广服务; 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涉及许可项目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80.00	收购股权
白山润鑫	吉林	吉林	光伏、风能、光热发电; 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 系统的咨询, 太阳能光伏的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 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	100	设立
泰安海润	泰安市	泰安市	合同能源管理;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 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 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收购股权
长垣德诺	河南长垣县	长垣县	太阳能光伏产品的销售; 太阳能光伏电站工程的建设; 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 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 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	100	---	收购股权
东营瑞丰	山东利津	山东利津	光伏发电设备销售; 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太阳能系列产品系统集成; 光伏发电技术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宿迁鑫达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 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 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北海合浦新润	广西	广西	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不含项目的生产运营) 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马鞍山新天合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合同能源管理,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 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 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广德海博瑞	安徽	安徽	太阳能组件的销售; 光伏发电技术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太原光晖	山西	山西	合同能源管理; 太阳能光伏发电;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建设及运营管理; 太阳能组件	---	100	设立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巴林右旗赤 伟	内蒙古	内蒙古	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陕县瑞光	河南	河南	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曲阳中祥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沛县润宏	江苏	江苏	太阳能发电;合同能源管理:光伏设备的研发、销售及系统的集成;太阳能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奈曼旗明宇	内蒙古	内蒙古	太阳能光伏发电,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光伏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光伏电站的建设,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涉县中博瑞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滕州强辉	山东滕州	山东滕州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邵武顺风	福建邵武	福建邵武	一般经营项目:光伏、风能、光热发电;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系统的咨询;太阳能光伏的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5.00	95.00	设立
沙河顺海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太阳能光伏的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风能、光电等发电;节能产品及系统的集成及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	100	设立
泰安顺风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此项目为筹建项目,筹建期至2015年02月26日,筹建期间不得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件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安达新正	黑龙江	黑龙江	能源科技研究服务;风能、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环保节能技术开发、咨询、推	100	---	设立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服务。			
察右中旗卓 日	内蒙古	内蒙古	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曲阳新晟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太阳能发电；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建设及运营管理；光伏设备的开发、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镇原旭阳	甘肃庆阳	甘肃庆阳	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化德兴瑞达	内蒙古	内蒙古	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河北卓悟	河北	河北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的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秦皇岛隔河 头	河北	河北	对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及管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光伏发电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太阳能光伏应用系统的设计、集成、销售；太阳能光伏设备及相关配件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00	45.00	收购
五莲鑫达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新疆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力投资；能源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海润太阳能 （太仓）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5.00	15.00	设立
宁夏电力	宁夏贺兰	宁夏贺兰	电力投资，能源产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	65.00	35.00	设立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电力	内蒙古	内蒙古	电力投资、能源产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红河海润电力	云南红河	云南红河	电力投资、能源产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建水海鑫电力	云南红河	云南红河	电力投资、能源产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蒙自海鑫光伏	云南红河	云南红河	电力投资、能源产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罗平海鑫	曲靖市罗平县	曲靖市罗平县	电力投资、能源产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产品及系统集成、销售；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光伏发电技术的研究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永仁海鑫	楚雄州永仁县	楚雄州永仁县	电力投资、能源产业投资、节能产品技术推广及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硅片、电池片、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0	设立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国电德令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德令哈	青海德令哈	太阳能光伏发电的开发和生产经营；发电设备、线路租赁。	40	---	权益法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投资、管理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光互补发电、电力设施、高新技术、环保产业以及与新能源相关产业，新能源产业相关技术服务、信息咨询。	40	---	权益法
格尔木国电电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光伏发电（有效期至2034年1月16日）；新能源发电的开发、建设；新能源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	35	---	权益法
国电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太阳能光伏发电。	40	---	权益法
ReNew Solar Energy (Karnatak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印度	太阳能光伏发电。	49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国电德令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格尔木国电电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ReNew Solar Energy (Karnataka) Private Limited
流动资产	25,029,503.16	73,538,527.74	62,057,225.86	28,488,351.19	30,429,905.70
非流动资产	253,732,671.74	187,849,250.41	233,938,870.17	370,392,616.40	379,997,858.57
资产合计	278,762,174.90	261,387,778.15	295,996,096.03	398,880,967.59	410,427,764.27
流动负债	13,530,627.86	83,211,196.86	242,094,674.67	(10,090,758.64)	46,298,259.43
非流动负债	179,700,000.00	119,482,642.44	---	291,092,031.61	262,085,447.76
负债合计	193,230,627.86	202,693,839.30	242,094,674.67	281,001,272.97	308,383,707.1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5,531,547.04	58,693,938.85	53,901,421.36	117,879,694.62	102,044,057.0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212,618.81	23,477,575.54	18,865,497.48	47,151,877.85	50,001,587.97
调整事项					(2,710,168.6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11,669,166.98)
—其他	---	---	---	---	8,958,998.32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212,618.81	23,477,575.54	18,865,497.48	47,151,877.85	47,291,419.31
营业收入	38,554,968.68	28,834,594.90	29,312,359.76	60,104,332.53	3,419,596.95
净利润	5,444,944.96	2,875,191.33	1,977,125.94	9,295,856.48	1,730,003.1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5,444,944.96	2,875,191.33	1,977,125.94	9,295,856.48	1,730,003.1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国电德令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格尔木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ReNew Solar Energy (Karnataka) Private Limited
流动资产	34,587,412.42	54,728,919.60	39,509,114.27	161,209,999.39	---
非流动资产	276,042,420.44	196,965,345.38	240,127,064.22	423,540,157.51	---
资产合计	310,629,832.86	251,694,264.98	279,636,178.49	584,750,156.90	---
流动负债	20,043,230.78	85,875,517.46	227,711,883.07	79,942,604.21	---
非流动负债	210,500,000.00	110,000,000.00	---	396,223,714.55	---
负债合计	230,543,230.78	195,875,517.46	227,711,883.07	476,166,318.76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0,086,602.08	55,818,747.52	51,924,295.42	108,583,838.14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034,640.83	22,327,499.01	18,173,503.40	43,433,535.26	---
调整事项	---	---	---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034,640.83	22,327,499.01	18,173,503.40	43,433,535.26	---
营业收入	35,329,317.10	28,309,247.66	25,557,124.85	61,711,870.11	---
净利润	(1,901,161.06)	138,636.25	2,110,385.64	2,852,262.80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901,161.06)	138,636.25	2,110,385.64	2,852,262.80	---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	---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177,224.43	6,483,472.9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06,248.56)	(1,681,009.20)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06,248.56)	(1,681,009.20)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短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采用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相结合的利率结构来降低利率风险。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资金部门集中控制。资金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企业无实际控制人。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大连鼎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ReNew Solar Energy (Karnataka) Private Limited	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陆克平	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
任向东	本公司原董事
江苏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控股）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集团）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阳光璜塘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璜塘热电）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桥热电）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股份）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阴新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污水处理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阴阳光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大厦）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阴市九润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润管业）	本公司原股东
江苏紫金丰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丰业）	原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YANG HUAI JIN（杨怀进）	公司股东
WU TING TING（吴艇艇）	公司股东
常州市金坛瑞欣光电有限公司	本次定向增发对象控制的公司

(五)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璜塘热电	采购蒸汽	135.32	158.36
阳光股份	采购水电	5,201.91	5,478.85
新桥热电	采购蒸汽	320.19	320.70
污水处理公司	污水处理	221.34	108.27
阳光大厦	住宿餐费	5.91	14.13
常州市金坛瑞欣光电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573.71	---
合计		6,458.38	6,080.31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ReNew Solar Energy (Karnataka) Private Limited	销售组件	23,906.33	---
常州市金坛瑞欣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电池片	651.35	---
合计		24,557.68	---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阳光集团	10,000.00	2015.10.16	2016.05.09	未完成
阳光集团	10,000.00	2014.12.03	2015.11.09	已完成
阳光集团	9,500.00	2015.07.03	2016.05.03	未完成
阳光集团	9,500.00	2014.07.03	2015.12.14	已完成
阳光控股	15,000.00	2014.08.29	2015.08.26	已完成
阳光集团、九润管业	5,000.00	2014.07.28	2015.02.28	已完成
阳光集团	3,500.00	2014.09.03	2015.03.03	已完成
阳光集团、九润管业	4,800 万美元	2014.09.29	2016.01.28	未完成
阳光集团	60,000.00	2015.07.01	2016.03.16	未完成
阳光集团	60,000.00	2014.07.22	2015.12.18	已完成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70,000.00	2015.09.30	2016.07.01	未完成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70,000.00	2015.09.28	2015.12.27	已完成
阳光集团、任向东	3,000.00	2015.01.15	2015.06.15	已完成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阳光集团、任向东、YANG HUAI JIN(杨怀进)	3,000.00	2015.06.19	2015.12.19	已完成
阳光集团	30,000.00	2012.05.29	2017.05.15	未完成
阳光集团	20,000.00	2014.11.28	2015.12.03	已完成
阳光集团、YANG HUAI JIN(杨怀进)、任向东	20,000.00	2014.09.02	2015.04.04	已完成
阳光集团、YANG HUAI JIN(杨怀进)	30,000.00	2014.12.10	2015.07.19	已完成
YANG HUAI JIN(杨怀进)	25,037.60	2014.09.11	2015.04.22	已完成
阳光集团	4,500.00	2015.06.16	2016.06.27	未完成
阳光集团	4,500.00	2014.07.09	2015.12.29	已完成
阳光集团	3,600.00	2015.06.19	2015.12.18	已完成
阳光集团	3,600.00	2014.08.20	2015.06.19	已完成
YANG HUAI JIN(杨怀进)	1,992.34	2014.12.25	2015.03.25	已完成
阳光集团	15,000.00	2013.12.30	2023.12.30	未完成
阳光集团	8,000.00	2014.08.20	2015.12.28	已完成
阳光集团	8,000.00	2015.12.25	2016.06.28	未完成
阳光集团	24,000.00	2010.11.19	2017.08.20	未完成
阳光集团	24,000.00	2010.09.17	2015.08.20	已完成
阳光集团	11,000.00	2012.05.11	2015.12.20	已完成
阳光集团	20,250.00	2015.07.19	2016.03.14	未完成
阳光集团	20,250.00	2015.06.23	2015.12.23	已完成
阳光集团	15,400.00	2015.07.08	2016.03.25	未完成
阳光集团	15,400.00	2014.07.11	2015.09.25	已完成
YANG HUAI JIN(杨怀进)	20,000.00	2015.12.23	2016.07.02	未完成
阳光集团	25,000.00	2014.07.15	2015.02.13	已完成
阳光集团	35,000.00	2014.08.22	2015.12.30	已完成
阳光集团	35,000.00	2015.07.27	2016.02.12	未完成
阳光集团	15,000.00	2013.06.25	2028.06.25	未完成
阳光集团	15,000.00	2013.06.25	2015.10.20	已完成
阳光集团、YANG HUAI JIN(杨怀进)	12,000.00	2014.06.26	2017.06.15	未完成
阳光集团	3,600.00	2014.07.09	2015.07.12	已完成
阳光集团	3,600.00	2015.07.14	2016.01.14	未完成
阳光集团	8,400.00	2014.08.29	2015.02.28	已完成
阳光集团	8,400.00	2015.03.04	2015.07.03	已完成
阳光集团	800 万美元	2014.09.18	2005.12.01	已完成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000 万美元	2015.08.21	205.12.14	已完成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000 万美元	2015.10.13	2016.03.17	未完成
阳光集团	19,250.00	2014.07.07	2015.11.19	已完成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阳光集团	19,250.00	2015.07.17	2016.03.25	未完成
阳光集团	15,000.00	2014.07.16	2015.01.26	已完成
阳光集团	25,000.00	2015.07.12	2016.02.27	未完成
阳光集团	25,000.00	2014.08.22	2015.12.17	已完成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20,000.00	2015.12.23	2016.06.20	未完成
任向东	9,900.00	2014.04.22	2015.04.21	已完成
阳光集团	8,300 万欧元	2013.10.25	2028.10.25	未完成
阳光集团	8,300 万欧元	2013.10.25	2015.11.20	已完成
阳光集团、任向东	30,000.00	2014.09.04	2016.09.05	未完成
阳光集团	8,000 万美元	2014.02.12	2027.02.12	未完成
阳光集团	3,800.00	2014.10.27	2015.01.22	已完成
阳光集团	2,700 万欧元	2014.11.03	2024.11.03	未完成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59,100.00	2015.08.12	2017.03.12	未完成

(2)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600 万元	2013.10.24	2025.10.27	未完成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阳光集团	14,000.00	2015.04.01	2015.04.14
阳光集团	6,000.00	2015.04.07	2015.04.18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60.00	2015.9.24	2015.09.24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60.00	2015.9.24	2015.10.23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40.00	2015.10.29	2015.11.23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60.00	2015.10.29	2015.12.24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25.00	2015.9.24	2015.12.08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105.00	2015.9.24	2015.12.21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5,000.00	2015.9.24	2015.12.21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5,000.00	2015.12.21	2016.1.27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2,450.00	2015.9.24	2016.1.27
YANG HUAI JIN (杨怀进)	2,000.00	2015.05.05	2015.06.12
合计	35,300.00		

说明：本期向阳光集团拆入资金利息合计金额 103.28 万元，本期向 YANG HUAI JIN（杨怀进）拆入资金不计息。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连鼎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00.47	600.47	---	---
	常州市金坛瑞欣光电有限公司	90.84	---	---	---
	小计	691.31	600.47	---	---
应收票据	阳光控股	---	---	870.44	---
	合计	691.31	600.47	870.44	---

（2）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紫金丰业	20.68	20.68
	阳光股份	2,460.72	1,339.24
	新桥热电	240.11	58.82
	璜塘热电	47.44	46.31
	阳光集团	1.85	---
	小计	2,770.80	1,465.05
应付票据			
	阳光股份	---	778.72
	新桥热电	---	65.58
	小计	---	844.30
其他应付款			
	阳光股份	406.46	---
	新桥热电	38.60	---
	阳光大厦	4.96	5.85
	污水处理公司	128.07	63.99
	YANG HUAI JIN（杨怀进）	7,450.00	9.31
	WU TING TING（吴艇艇）	0.71	0.71
	小计	8,028.80	79.86
	合计	10,799.60	2,389.21

7. 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阳光控股	转让土地使用权	---	870.44
九润管业	销售汽车	---	69.60
	合计	---	940.04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徐霞客镇璜塘环镇北路 178 号的房产（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gy10008610 号，面积 16,940.22 m²；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gy10008611 号，面积 15,440.17 m²）、位于徐霞客镇璜塘环北路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澄土国用（2008）第 6754 号，面积 51,272.7 m²）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中国银行江阴支行办理借款、贸易融资、保函等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5,054.64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3.12.26-2016.12.26。

2. 本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徐霞客镇璜塘环镇北路 178 号的房产（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xx10052526 号，面积 14,442.49 m²；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xx10052528 号，面积 25,900.70 m²；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xx10025534 号，面积 7,644.86 m²）、位于徐霞客镇璜塘环北路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澄土国用（2008）第 8485 号，面积 92,194 m²；澄土国用（2013）第 17111 号，面积 5,643 m²）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办理贷款、保函、票据、贸易融资等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70,000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10.08-2016.08.31。

3. 本公司以其拥有的机器设备及光伏金太阳发电站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办理贷款、保函、票据、贸易融资等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70,000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10.08-2016.08.31。

4. 本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徐霞客镇璜塘环镇北路 178 号的房产（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xx10047284 号，面积 24,090.52 m²；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xx10047294 号，面积 6,312.64 m²）、位于徐霞客镇璜塘环北路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澄土国用（2013）第 17117 号，面积 27,694 m²）作为抵押物，为电力公司在建设银行江阴支行办理借款、贸易融资、票据、保函等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5,326.88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3.08.08-2016.07.30。

5. 本公司以其拥有的合肥金太阳发电站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无锡分行办理贷款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 15,000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04.28-2015.04.27。截止本报告日，该笔债务已还清，抵押担保尚未解除。

6. 本公司子公司电力公司以其拥有的金太阳发电站作为抵押物, 为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无锡分行办理贷款业务形成的债务, 提供 15,000 万元的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

2014. 04. 28-2015. 04. 27。截止报告日, 该笔债务已还清, 抵押担保尚未解除。

7. 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以其拥有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办理贷款、保函、票据、信用证等业务形成的债务, 提供最高额 6,104.34 万元的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 2014. 04. 17-2016. 04. 16。

8. 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以其拥有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办理贷款、保函、票据、信用证等业务形成的债务, 提供最高额 12,119.68 万元的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 2015. 07. 03-2018. 07. 02。

9. 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以其拥有的位于港区平江路以东、银港路以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太国用[2011]第 008002792 号, 面积 90,984.4 m²)作为抵押物, 为其在交通银行太仓支行办理贷款、保函、票据、信用证等业务形成的债务, 提供最高额 3,557 万元的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 2015. 01. 30-2017. 01. 30。

10. 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以其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太房权证浮桥字第 0600009074-9085 号, 面积为 61,783.58 m²)作为抵押物,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办理贷款、保函、票据、信用证等业务形成的债务, 提供最高额 10,271.53 万元的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 2014. 10. 14-2016. 10. 13。

11. 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以其拥有的位于港区平江路东侧、通港路南侧、长江大道以西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太国用[2010]第 008007472 号, 面积为 216,566.8 m², 本次抵押面积为 170,350.4 m²)作为抵押物,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5,800 万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 2010. 08. 19-2017. 08. 18)。

12. 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以其拥有的位于港区平江路东侧、通港路南侧、长江大道以西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太国用[2010]第 008007472 号, 面积为 216,566.8 m², 本次抵押面积为 46,216.4 m²)作为抵押物, 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 5993.4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 2013. 11. 19-2015. 11. 19)。截止本报告日, 该笔债务尚未到期, 抵押担保尚未解除。

13. 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以其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太房权证太仓字第 0100223025、29、34、35 号, 面积为 47,298.44 m²)作为抵押物, 为其在交通银行太仓支行办理贷款、保函、票据等业务形成的债务, 提供最高额 7,743.07 万元的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 2015. 12. 14-2017. 01. 30。

14. 本公司子公司合肥海润以岳普湖项目公司厂房、设备等建成后的固定资产(尚未取得产权证)作为抵押物, 为其在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的 1.5 亿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 2013. 06. 25-2028. 06. 25。

15. 本公司子公司鑫辉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江阴市新桥镇博园路 1 号房产（房产证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6383 号，面积 2,327.5 m²；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6382 号，面积 59,550.35 m²）、位于新桥马嘶村、苏市村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澄土国用(2010)第 16017 号，面积 59,640.6 m²；澄土国用(2010)年第 16041 号，面积 60,321 m²）作为抵押物，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江阴支行办理借款、票据、信用证、保函等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13,651.17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08.01-2017.07.31。

16. 本公司子公司鑫辉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江阴市新桥镇博园路 1 号房产（房权证江阴字第 fhs0005838 号、fhs0005839 号、fhs0005840 号，面积 53,745.41 m²）、位于新桥马嘶村、苏市村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澄土国用(2010)第 26420 号、(2010)第 26421 号，面积 92,838.00 m²）作为抵押物，为其在中国交通银行无锡支行办理贷款、票据、贸易融资、信用证等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10,056.36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 2013.01.21-2016.01.20。

17. 本公司子公司鑫辉公司以其拥有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办理贷款、保函、票据、贸易融资等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 70,000 万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10.08-2016.08.31。

18. 本公司子公司 S.C.Green Vision Seven S.R.L. 以其光伏电站作为抵押物，为子公司 ALPS 在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取得的 8,300 万欧元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3.10.25-2028.10.25。

19. 本公司子公司 Japan Energy 以其土地作为抵押物，为其在高知贷款银行的 5.9 亿日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12.22-2030.08.25。

20. 本公司子公司 Japan Energy 以其拥有的光伏发电站作为抵押物，为其在高知贷款银行的 5.9 亿日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12.22-2030.08.25。

21. 本公司子公司柯坪海鑫以其拥有的光伏发电站作为抵押物，为其在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提供 1.9 亿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5.11.23-2025.09.15。

22. 本公司以其持有的上海海润 100%股权作为质押物，为上海海润在中国信达资产管理上海分公司取得的 30,000 万元债权收购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09.04-2016.09.05）。

23. 本公司子公司合肥海润以岳普湖项目公司应收账款（海润喀什岳普湖 20 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的收费权）以及持有的岳普湖 100%股权作为质押物，为本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的 1.5 亿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3.06.25-2028.06.25。

24. 本公司子公司 ALPS 以其持有的 H1100%股权、H1 公司以其持有的 Helios 公司 100%股权，Helios 公司以其依法所有的公司资产和权益，包括但不限于 Helios 公司持有的资产、债权及电费收费权等作为质押物，为海润阿尔卑斯在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取得的

9,500 万欧元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2.03.07-2025.03.07。

25. 本公司子公司 ALPS 以其持有的 H1 公司 100%股权、H1 以其持有的 BCI Cherganovo 100% 股权、BCI Cherganovo 以其持续经营权作为质押物,为海润阿尔卑斯在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取得的 4,800 万欧元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2.12.21-2025.12.21。

26. 本公司子公司 ALPS 以其持有的 H1 全部股权、H1 公司以其持有的 Gv795.5%股权、Gv7 以其电费及绿色证书应收账款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为 ALPS 在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取得的 8,300 万欧元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3.10.25-2028.10.25。

27. 本公司子公司武威奥特以其拥有的 50MW 应收账款(电费收入)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为子公司 HK 在中兴新能源设备租赁(香港)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 8,000 万美元的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02.20-2027.02.21。

28. 本公司子公司 JAPAN 以其持有的 Japan Energy 100%股权作为质押物,为本公司子公司 Japan Energy 的 5.9 亿日元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12.22-2030.08.25)。

29. 本公司子公司建水海鑫电力以其持有的建水奥特斯维 100%股权作为质押物,为建水奥特斯维在深圳创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的 6 亿融资租赁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5.08.12-2017.03.12)。

30. 本公司子公司蒙自海鑫光伏以其持有蒙自奥特斯维公司 100%股权以及蒙自奥特斯维以其享该项目收费权作为质押物,为蒙自奥特斯维在中国康富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总额 3 亿融资租赁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5.10.23-2025.10.22)。

31.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海润以其持有柯坪海鑫 50%股权、合肥电力以其持有柯坪海鑫 50% 股权以及柯坪海鑫项目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为柯坪海鑫在中国康富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总额 1.9 亿融资租赁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2015.11.23-2025.11.23)。

32. 本公司子公司武威奥特以其拥有的光伏电站作为抵押物,为子公司 HK 在中兴新能源设备租赁(香港)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 8,000 万美元的抵押担保,担保期限:2014.02.28-2027.02.21。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苏州市东创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东创”)与本公司子公司奥特斯维签订《污泥处理协议》,由苏州东创为奥特斯维处理污泥。2015 年 2 月,苏州东创以奥特斯维未向其支付污泥运输费为由向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奥特斯维支付污泥运输费 324,042.00 元、损失 16,500.00 元;2015 年 4 月,奥特斯维向太仓法院提起反诉,要求解除《污泥处理协议》,由苏州东创返还 40 万污泥处理费,并赔偿经济损失 721,791.00 元。

2015 年 9 月 10 日，太仓市人民法院判决奥特斯维支付苏州东创 133,983.60 元，并驳回奥特斯维反诉请求。后奥特斯维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二审，并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开庭，截止本报告日本案二审尚未判决。

(2) 南京博环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博环”）与本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合同，2015 年南京博环以本公司拖欠工程款为由向江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 1,120,455.00 元及利息，后法院作出判决，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支付。

(3) 常州旺源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旺源”）与泗阳瑞泰长期发生业务往来，常州旺源为泗阳瑞泰安装液氧供应系统，2015 年 10 月 30 日，常州旺源以泗阳瑞泰拖欠货款为由向江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泗阳瑞泰支付 985,574.8 元及利息，后法院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作出调解书，截止本报告日剩余最后一笔调解款于 2016 年 4 月底支付。

(4) 南京耀航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耀航”）与本公司长期发生业务往来，本公司向南京耀航购买自动化产品，2016 年 3 月 7 日，南京耀航以本公司拖欠货款为由向江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 149,772.00 元，截止本报告日，法院已作出调解书，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给南京耀航。

(5) 安徽中远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中远”）与合肥海润于 2014 年签订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6 年 3 月 9 日，安徽中远以合肥海润拖欠工程款为由向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合肥海润支付欠款及保证金共计 279,000 元，截止本报告日本案尚未裁决。

(6) 安徽驰纬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驰纬”）与合肥海润于 2014 年签订一份设备采购合同，2016 年 3 月 9 日，安徽驰纬以合肥海润拖欠货款为由向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合肥海润支付欠款及保证金共计 1,4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日本案尚未裁决。

(7)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连城”）与本公司长期发生业务往来，本公司向大连连城购买切方机等设备，2016 年，大连连城以本公司拖欠货款为由向江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货款 1,029.90 万元及利息，截止本报告日尚未裁决。

(8)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东方”）与本公司长期发生业务往来，本公司向宁夏东方购买切割钢丝，2016 年，宁夏东方以本公司拖欠货款为由向江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货款 1,040,088.00 元及利息，截止本报告日本案尚未裁决。

(9) 本公司 2015 年 10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本公司 2015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预披露公告》（以下简称《分配预告》）和《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以下简称《分配提案》）存在误导性

陈述。中小股东认为误导性陈述而造成投资损失，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截止本报告日，中小股东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案件为 375 件；已经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和解案件为 107 件。本公司根据已起诉案件、已裁定、和解案件的情况，本期预估赔偿支出 51,265,288.20 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关联方：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6,000,000.00	2025.10.27	---
合计	76,000,000.00		

2013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乌海分行签订建蒙乌海担保（2013）35-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签署的不超过人民币 7,6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5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71,775,802.76) 元，公司 2015 年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根据会计制度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湖州宝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湖州宝润成立于 2014 年 7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润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节能产品技术开发、咨询，太阳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2. 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740,740,740 股（含 740,740,740 股）A 股股票。其中，华君电力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 591,349,629 股，认购比例为 79.83%；保华兴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 38,280,000 股，认购比例为 5.17%；瑞尔德（太仓）照明有限公司认购不超过 111,111,111 股，认购比例为 15%；发行价格为定

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即 2.70 元/股。

3.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上海君维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公司计划在上海市投资设立上海君维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金）为 2,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房地产（不动产）开发与销售，商业营运与商务咨询，物业管理（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4.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上海君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公司计划在上海市投资设立上海君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金）为 2,0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5.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沈阳润中光电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沈阳润中成立于 2014 年 5 月，由本公司全资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沈阳润中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

6.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丹东市润中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丹东润中成立于 2014 年 6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润、奥特斯维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丹东润中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7.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抚顺市启新光电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抚顺启新成立于 2014 年 6 月，由本公司全资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抚顺启新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8.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辽宁海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计划在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投资设立辽宁海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金）为 10,0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9.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辽宁海润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计划在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投资设立辽宁海润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金）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动产开发与销售，商业营运与商务咨询，物业管理（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10.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精河县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精河计划在新疆博州精河县设立精河县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金）为 1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硅片、电池片、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11.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赤城光耀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赤城光耀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润、奥特斯维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赤城光耀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12. 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衡水润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衡水润锦成立于 2014 年 4 月，由本公司全资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衡水润锦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

13. 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海润光伏美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 USA 拟以现金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 USA 增资 170 万美元，其注册资本从 200 万美元增至 370 万美元。

14. 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基于本次发行方案变化以及综合公司自身实际发展需求，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进行，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决定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中的“定价基准日、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涉及的内容进行调整，并相应调整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6 年 3 月 22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价格为 2.70 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 2.05 元/股。上述议案于 2016 年 4 月 6 日经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5. 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东营瑞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东营瑞丰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东营瑞丰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16. 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马鞍山新天合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马鞍山新天合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润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马鞍山新天合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17. 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宿迁鑫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宿迁鑫达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HK 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宿迁鑫达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

18. 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中宁县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力公司计划在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设立中宁县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金）为 500 万元人民币。

19. 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天津慧泽光电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天津慧泽成立于 2014 年 7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天津慧泽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20. 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白山市润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白山润鑫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司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白山润鑫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21. 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广州运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广州运鑫成立于 2014 年 6 月，由本公司全资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广州运鑫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22. 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湛江鑫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议案》。湛江鑫启成立于 2014 年 7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润光伏（上海）有限公司、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及销售；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及系统的集成、销售；光伏发电技术的研发及咨询服务。湛江鑫启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5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与联合光伏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光伏”）签订《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 93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投资合作之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联合光伏向本公司预付 5 亿港币。2016 年 1 月 5 日，联合光伏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本公司返还预付款 5 亿港币及利息 3,750 万港币，赔偿联合光伏暂估的违约损失 2 亿港元，承担仲裁费用及仲裁相关费用。2016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与联合光伏、中国华财金融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财基金”）三方签署《转让契据》，华财基金同意受让联合光伏在本公司与联合光伏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签署《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 93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投资合作之框架协议》、及于 2015 年 6 月 8 日签署的《补充协议一》、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签署的《补充协议二》（《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 93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投资合作之框架协议》、《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二》以下合称“合作协议”）项下的所有权利、责任、义务和所有赔偿索赔权及其它追讨转让债项的补救方法（包括联合光伏对海润光伏的 5 亿港元收购预付款本金及资金成本）。根据《转让契据》的约定，联合光伏在收到华财基金按约定支付的款项后，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递交撤回针对本公司就该合作协议而引起的仲裁的撤回申请书；本公司同意承担联合光伏因该合作协议的原因而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而发生的具有真实付

款单据的仲裁费、保全费及律师费，其中，仲裁费约为人民币 3,380,515 元、律师费约为人民币 2,200,000 元。

2016 年 2 月 1 日，联合光伏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请撤回本事项中对本公司全部仲裁请求，并在申请书中确认联合光伏公司已经收到根据《转让契约》支付的前两笔款项共计 2.5 亿港元，并收到因本案产生的仲裁费、保全费和律师费。

(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东 YANG HUIJIN（杨怀进）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用于质押的共计 30,000 万股。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披露的重要事项外，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4,996,879.42	63.69	---	---	564,996,879.4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176,563.38	36.31	4,856,992.22	1.51	317,319,571.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87,173,442.80	100.00	4,856,992.22	0.55	882,316,450.58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395,267.94	73.86	---	---	224,395,267.9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414,846.68	26.14	186,215.79	0.23	79,228,630.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03,810,114.62	100.00	186,215.79	0.06	303,623,898.83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泗阳瑞泰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153,380,286.08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	17,291,774.08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6,311,184.16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88,013,635.1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64,996,879.42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半年以内	245,045,981.45	---	---
半年至一年	32,454,171.46	324,541.71	1.00
一至两年	44,604,399.91	4,460,439.99	10.00
两至三年	0.06	0.02	33.33
三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72,010.50	72,010.50	100.00
合计	322,176,563.38	4,856,992.22	1.51

2. 本期计提 4,670,776.43 元的坏账准备。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6,311,184.16	34.53	---
科左中旗国电中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42,221,320.00	27.30	---
泗阳瑞泰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153,380,286.08	17.29	---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88,013,635.10	9.92	---
睢宁海润太平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5,702,500.00	5.15	---
合计	835,628,925.34	94.19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82,826,141.90	97.53	1,500,000.00	0.04	4,281,326,141.9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293,834.11	2.40	5,567,188.47	5.29	99,726,645.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0,000.00	0.07	---	---	3,010,000.00
合计	4,391,129,976.01	100.00	7,067,188.47	0.16	4,384,062,787.5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2,672,179.78	98.55	1,500,000.00	0.06	2,321,172,179.7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007,341.02	1.32	3,364,857.57	10.85	27,642,483.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51,551.18	0.13	---	---	3,151,551.18
合计	2,356,831,071.98	100.00	4,864,857.57	0.21	2,351,966,214.41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BCI Cherganovo EOOD	1,160,517.52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尚义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312,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Hareon Alps Holding AG	86,313,108.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HAREON SOLAR GMBH	143,606,848.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精河县海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18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秦皇岛市隔河头太阳能有限公司	3,51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S.C.Green Vision Seven S.R.L.	6,271,787.14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奥特斯维能源(太仓)有限公司	45,00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93,511,442.95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Hareon Solar Co., Ltd	106,996,499.4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585,417,748.92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建水县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88,455,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	115,560,438.52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岳普湖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2,956,784.32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红河海润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8,39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武安市圣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041,693.5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柯坪海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85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武威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61,628,754.38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莱芜顺风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689,6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和田新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33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蒙自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39,168,125.7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武威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6,475,793.55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	10.00	租赁保证金, 不可收回风险较小
合计	4,282,826,141.90	1,500,000.00	0.04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半年以内	80,765,896.85	---	---
半年至一年	---	---	---
一至两年	20,000,000.00	2,000,000.00	10.00
两至三年	1,015,425.00	304,627.50	30.00
三至五年	499,902.58	249,951.30	50.00
五年以上	3,012,609.68	3,012,609.67	100.00
合计	105,293,834.11	5,567,188.47	5.2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海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沾源县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5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长垣县德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海润太阳能实业投资(太仓)有限公司	15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泰安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3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陕县瑞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8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易门海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50,000.00	---	---	合并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010,000.00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02,330.90 元。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9,539,000.00	15,018,000.00
备用金	758,883.34	320,060.7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4,270,836,141.90	2,310,823,730.96
其他	99,995,950.77	30,669,280.32
合计	4,391,129,976.01	2,356,831,071.9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建水县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88,455,000.00	半年以内	36.17	---
武威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1,628,754.38	半年以内	15.07	---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5,417,748.92	半年以内	13.33	---
蒙自奥特斯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9,168,125.70	半年以内	10.00	---
合肥海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3,511,442.95	半年以内	6.69	---
合计		3,568,181,071.95		81.26	---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97,739,428.30	---	4,297,739,428.30	4,282,772,428.30	---	4,282,772,428.3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2,732,916.26	---	82,732,916.26	79,019,116.23	---	79,019,116.23
合计	4,380,472,344.56	---	4,380,472,344.56	4,361,791,544.53	---	4,361,791,544.53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电力公司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	---	630,000,000.00	---	---
奥特斯维	893,291,118.01	893,291,118.01	---	---	893,291,118.01	---	---
泗阳瑞泰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	---	180,000,000.00	---	---
合肥海润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	1,000,000,000.00	---	---
鑫辉公司	675,813,600.00	675,813,600.00	---	---	675,813,600.00	---	---
太仓海润	82,809,975.00	82,809,975.00	---	---	82,809,975.00	---	---
HK 公司	310,688,973.73	310,688,973.73	---	---	310,688,973.73	---	---
海润太阳能(太仓)	264,953,761.56	264,953,761.56	---	---	264,953,761.56	---	---
武威海润	8,500,000.00	8,500,000.00	1,500,000.00	---	10,000,000.00	---	---
新疆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泰兴市海润扬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
阿拉善左旗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尚义海润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察哈尔右翼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曲靖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上海海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易门海润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沽源海润	1,000,000.00	765,000.00	235,000.00	---	1,000,000.00	---	---
抚顺启新	100,000.00	100,000.00	---	---	100,000.00	---	---
沈阳润申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200,000.00	---	---
邱溪启运	1,000,000.00	100,000.00	900,000.00	---	1,000,000.00	---	---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科左中旗欣盛光电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161,850,000.00	162,500,000.00	---	---	---
柯坪新润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
邢台润兴	1,000,000.00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陕县瑞光	230,000.00	---	230,000.00	---	230,000.00	---	---
北海合浦新润	50,000.00	---	50,000.00	---	50,000.00	---	---
海润太阳能	30,422,000.00	---	30,422,000.00	---	30,422,000.00	---	---
宁夏电力	430,000.00	---	430,000.00	---	430,000.00	---	---
泰安海润	200,000.00	---	200,000.00	---	200,000.00	---	---
长垣德诺	50,000.00	---	50,000.00	---	50,000.00	---	---
沛县润宏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
曲阳中祥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
秦皇岛隔河头	200,000.00	---	200,000.00	---	200,000.00	---	---
合计	4,316,889,428.30	4,282,772,428.30	197,467,000.00	182,500,000.00	4,297,739,428.30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	---	---	---	---
二、联营企业					
国电德令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2,034,640.83	---	---	2,177,977.98	---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2,327,499.01	---	---	1,150,076.53	---
格尔木国电电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8,173,503.40	---	---	691,994.08	---
国电电力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0,419.38	---	---	(300,419.38)	---
吉林海润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86,326.81	---	---	1,165.00	---
酒泉奥斯特维光伏有限公司	5,696,726.80	---	---	(6,994.18)	---
小计	79,019,116.23	---	---	3,713,800.03	---
合计	79,019,116.23	---	---	3,713,800.03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国电德令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34,212,618.81	---
国电阿拉善左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23,477,575.54	---
格尔木国电电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18,865,497.48	---
国电电力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	---	---	---	---
吉林海润电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	---	---	487,491.81	---
酒泉奥斯特维光伏有限公司	---	---	---	---	5,689,732.62	---
小计	---	---	---	---	82,732,916.26	---
合计	---	---	---	---	82,732,916.26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85,278,177.42	2,256,479,031.61	1,932,050,796.70	1,891,231,597.90
其他业务	1,010,160,113.49	988,817,999.61	1,090,360,927.99	1,097,299,648.86
合计	3,395,438,290.91	3,245,297,031.22	3,022,411,724.69	2,988,531,246.76

2.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单晶硅片	2,146,303.64	3,337,612.89	3,712,169.60	5,353,390.32
多晶硅片	1,753,160,613.95	1,671,682,392.34	1,813,095,191.11	1,776,979,829.85
组件	505,150,700.79	502,354,870.07	70,279,247.00	73,985,084.65
发电收入	324,639.04	683,636.31	361,688.99	690,493.08
工程施工	124,495,920.00	78,420,520.00	44,602,500.00	34,222,800.00
合计	2,385,278,177.42	2,256,479,031.61	1,932,050,796.70	1,891,231,597.90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13,800.03	(1,647,384.1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分红	---	216,359,431.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723,628.39	
委托理财收益	480,071.18	591,648.80
合计	22,917,499.60	215,303,695.95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0,011,837.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477,997.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7,529.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600,634.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194,476,731.13	
所得税影响额	2,454,892.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192,021,838.38	

对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其他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转让电站项目股权收益	135,210,671.26	电站项目、电站项目的股权转让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
综合基金	3,290,389.36	正常的税费为经常性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	0.0203	0.02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	(0.0203)	(0.0203)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